

公司代码：688496

公司简称：清越科技

QINGYUE 清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零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除以下存在异议声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其他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耿建新对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持部分保留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耿建新	独立董事	<p>近日，独立董事一直关注清越科技与金华市税务局相关的事件。我们询问了公司领导与相关的同事，并与进行年审的注册会计师就此问题交换了意见。</p> <p>按照清越科技公司同事的解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清越”）于 2023 年 2 月收到了金华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以下简称：“税务局”）向义乌清越下发《税务事项通知书》事项，公司根据税务局的要求进行了自查，结论为：在公司内-外-内业务，相关出口退税文件与《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规定要求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规定理解层面的差异），相关凭证涉及出口退税金额约 4,442 万元。经与税务局多次沟通和讨论，由于相关文件不规范，税务局没有同意公司提出的将发票进行整改的建议，公司根据税务局的要求和指示对前述所涉约 4,442 万元税款，在当期通过增值税留抵抵欠税款方式进行缴纳。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就该事项取得税务局的情况说明，确认义乌清越于 2023 年 5 月及时进行自查整改，上述行为发生在 2023 年，未予罚款及征收滞纳金。该事项涉及税款是否能在企业所得税前列支，公司未查到相关所得税法明确规定，2024 年 4 月 11 日经请示金华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得到口头回应认为该笔税款不得在企业所得税前列支。该事项影响公司 2023 年净利润 4,442 万元。</p> <p>针对以上事项，独立董事耿建新认为：独立董事一是难以认定此事项是否真实、完整、正确；二是不能确定此事项这样进行处理是否合法、合规。因此，独立董事耿建新提请公司董事会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独立对公司此税务事项进行专项复核。</p>

董事长高裕弟已提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临时董事会，讨论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独立对公司此税务事项进行专项复核，后续如有进展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107.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8,311.7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93.34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 17,382.0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313.82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 16,372.46 万元，影响因素主要如下：

1、2023 年 2 月，金华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向义乌清越下发《税务事项通知书》，要求就纳税义务履行情况开展自查。经自查，公司认为，在公司内-外-内业务，相关出口退税文件与《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规定要求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规定理解层面的差异），在公司内-外-内业务中，交易协议文件、报关材料等相关资料海关和外汇部门的审核均表明，公司相关出口交易业务真实发生，符合出口退税的条件，尽管存在发

票开具不规范等情况，但应不影响对公司出口退税的实质认定。经与税务局多次沟通和讨论，由于相关文件不规范，税务局没有同意公司提出的将发票进行整改的建议，公司根据税务局的要求和指示对前述所涉约 4,442 万元税款，在 2023 年 5 月当期通过增值税留抵抵欠税款方式进行缴纳，未予罚款及征收滞纳金。该事项涉及税款是否能在企业所得税前列支，公司未查到相关所得税法明确规定。2024 年 4 月 11 日经请示金华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得到口头回应认为该笔税款不得在企业所得税前列支，该事项影响公司净利润 4,442 万。

2、消费电子市场需求疲软，导致公司收入下降，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价格竞争压力，使公司消费电子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滑明显，产品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降导致公司存货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部分下游客户回款较慢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4、围绕主业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比同比增加造成净利润减少。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项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六、公司负责人高裕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小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号：信会师报字[2024]第ZG11394号），经审计，公司2023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7,933,433.87元，2023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5,034,377.10元，2023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68,036,908.44元。

考虑到公司经营情况、发展规划以及未来资金需求，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6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高裕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波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小波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清越科技、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昆山和高	指	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高裕弟
维信诺显示	指	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高新创投	指	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冠国际	指	信冠国际有限公司 (FAITH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冠京控股	指	冠京控股有限公司 (CROW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亿都国际	指	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259.HK
合志共创	指	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合志升扬	指	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合志启扬	指	昆山合志启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九江清越	指	九江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6月由九江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梦显电子	指	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显示研究院	指	昆山工研院半导体显示研究院有限公司
义乌清越	指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义乌研究院	指	义乌清越光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枣庄睿诺	指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8月由枣庄维信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睿诺光电	指	枣庄睿诺光电信息有限公司
云英谷科技	指	深圳云英谷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2020年12月由昆山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更名而来
维信诺	指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2387.SZ，2018年6月由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黑牛食品）更名而来
北科技	指	北京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OLED	指	有机发光二极管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的英文简称
PMOLED	指	无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Passive Matrix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的英文简称, 又被称为被动驱动式 OLED、无源驱动 OLED
AMOLED	指	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Active Matrix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的英文简称, 又被称为主动驱动式 AMOLED、有源驱动 OLED
硅基 OLED	指	OLED 微显示器, 又称 Micro OLED, 是以单晶硅作为驱动背板而制作的集成式驱动背板 OLED 显示器件
LCD	指	液晶显示器 (Liquid Crystal Display) 的英文简称
TFT	指	薄膜晶体管 (Thin Film Transistor) 的英文简称
LED	指	发光二极管 (Light Emitting Diode) 的英文简称
IC	指	集成电路 (Integrated Circuit) 的英文简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清越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uzhou QingYue Opto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QINGYU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高裕弟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1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1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300
公司网址	http://www.qingyue-tech.com/
电子信箱	IR@qingyue-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张小波	毕晨亮
联系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188号	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188号
电话	0512-57268883	0512-57268883
传真	0512-57260000	0512-57260000
电子信箱	IR@qingyue-tech.com	IR@qingyue-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 (http://www.jjckb.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188号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清越科技	68849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斌、韩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世杰、赵瑞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661,075,460.74	1,044,193,300.16	1,044,193,300.16	-36.69	694,279,246.89	694,279,246.8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36,956,783.13	1,005,129,404.88	1,005,129,404.88	-36.63	627,549,816.48	627,549,81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933,433.87	55,887,083.89	55,705,979.39	-311.02	58,924,548.33	59,084,30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138,230.91	30,586,350.51	30,405,246.01	-535.29	33,757,349.87	33,917,10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394,063.39	-30,536,379.45	-30,536,379.45	不适用	-149,007,532.11	-149,007,532.11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6,897,336.40	1,274,530,770.27	1,274,509,418.10	-11.58	478,648,196.63	478,807,948.96
总资产	2,021,958,122.98	2,417,845,770.25	2,417,777,179.90	-16.37	1,530,957,104.92	1,530,931,075.2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21	0.1552	0.1547	-268.88	0.1637	0.16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21	0.1552	0.1547	-268.88	0.1637	0.16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59	0.0850	0.0845	-448.12	0.0938	0.09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2	10.92	10.89	-20.74	13.19	13.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9	5.98	5.94	-17.07	7.56	7.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03	8.88	8.88	4.15	10.71	10.7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66,107.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8,311.7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93.34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 17,382.0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313.82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 16,372.46 万元，主要系：

1、2023 年 2 月，金华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向义乌清越下发《税务事项通知书》，要求就纳税义务履行情况开展自查。经自查，公司认为，在公司内-外-内业务，相关出口退税文件与《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规定要求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规定理解层面的差异），在公司内-外-内业务中，交易协议文件、报关材料等相关资料海关和外汇部门的审核均表明，公司相关出口交易业务真实发生，符合出口退税的条件，尽管存在发票开具不规范等情况，但应不影响对公司出口退税的实质认定。经与税务局多次沟通和讨论，由于相关文件不规范，税务局没有同意公司提出的将发票进行整改的建议，公司根据税务局的要求和指示对前述所涉约 4,442 万元税款，在 2023 年 5 月当期通过增值税留抵抵欠税款方式进行缴纳，未予罚款及征收滞纳金。该事项涉及税款是否能在企业所得税前列支，公司未查到相关所得税法明确规定。2024 年 4 月 11 日经请示金华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得到口头回应认为该笔税款不得在企业所得税前列支，该事项影响公司净利润 4,442 万。

2、消费电子市场需求疲软，导致公司收入下降，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价格竞争压力，使公司消费电子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滑明显，产品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降导致公司存货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部分下游客户回款较慢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4、围绕主业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比同比增加造成净利润减少。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039.41 万元，主要系销售收入下降回款减少，应付款项支付。

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为-0.2621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0.2959 元/股同比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41,035,672.57	151,855,668.00	150,889,461.94	117,294,65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2,092.19	-18,990,314.82	-29,276,133.00	-73,869,07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27,914.32	-26,568,014.22	-31,993,481.93	-71,648,82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15,024.13	-52,317,886.87	-61,586,085.68	84,624,933.2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681.36		17,474.69	-231,501.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61,499.18		29,220,220.36	29,039,454.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816,516.58		1,321,266.00	983,320.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				

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207.04		146,431.46	420,079.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1,586.50		83,373.13	179,546.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26,228.62		4,562,772.50	4,590,724.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2,050.92		925,259.76	632,976.70
合计	15,204,797.04		25,300,733.38	25,167,198.4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	------	----

义乌前沿小尺寸显示器产业化项目扶持资金	7,879,898.77	与公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3,531,802.00	与公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87,602.74	75,087,602.74	6,816,516.58
应收款项融资	122,578.46	1,844,429.70	1,721,851.24	-3,623,311.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725,627.94	38,725,627.94	-	
合计	38,848,206.40	115,657,660.38	76,809,453.98	3,193,204.86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年，在经历了全球经济下行、显示行业市场需求疲软的情形下，世界经济开始缓慢复苏。然而，在经济逐渐增长的总体态势下，依旧伴随着全球性的通货膨胀、地缘政治变化等不稳定因素，导致全球经济复苏仍然面临多种挑战。消费电子市场需求持续低迷，使整个行业经历了前所未有的周期性波动。同时，市场竞争的加剧也使得价格竞争愈演愈烈，消费电子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整体下滑，造成产品毛利率同步下降。在此情形下，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围绕三大主业持续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等研发投入，通过产品种类的更新与技术迭代，在中小尺寸显示领域实现新的市场开拓，坚持差异化、定制化的发展方针，在多变的市场环境中保持稳健经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6,107.55万元，同比下降36.69%；研发投入8,614.93万元，同比下降7.1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793.34万元，同比下降311.0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313.82万元，同比下降535.29%。

1、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PMOLED、电子纸、硅基OLED等新型显示技术研发，以技术创新助力公司在多变的市场环境中把握机遇，赢得市场竞争。PMOLED技术创新方面，公司持续加强在透明显示、高效率白光器件和高可靠性器件等技术上的迭代升级，通过PMOLED产品品质的稳步提升推动其在运动滑板车领域、车载前装领域和低功耗终端产品领域的应用推广；电子纸技术创新方面，公司通过深入研究四色电子纸膜片的特性，结合背板及波形调试技术，开发出电子纸彩

色化驱动技术，实现了黑、白、红、黄、橙、深灰、浅灰等多色显示。通过对电子纸智能调参技术展开进一步研究，不断测试和验证膜片性能，使该项技术更加趋于成熟，奠定了公司在电子纸模组智能制造领域的优势地位。通过对可变色电子纸膜片的研究，公司成功将其应用于柔性电子纸和大尺寸电子纸模组，经研究调试后，成功开发出单色渐变驱动技术与黑、白、红、黄、蓝、绿等多色渐变驱动技术，并实现多块显示屏联控显示；硅基 OLED 技术创新方面，公司围绕高色域彩色化技术、新型阳极结构技术、叠层白光 OLED 器件技术、高效率高亮度叠层绿光 OLED 器件技术和微透镜光取出技术等关键技术进行攻关，加速产品开发及量产化。报告期内，公司新获授权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 80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

2、市场开拓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针对 PMOLED、电子纸和硅基 OLED 不同领域执行差异化的市场策略，基于产品和行业属性，以技术实用化为客户增值的同时实现新市场的开拓。PMOLED 领域，公司针对客户多元化需求，形成以 800 多家优质客户为优先服务对象和两万多家在册客户为基本服务对象的销售群体，在稳定头部客户的同时，积极开拓以小家电、短距离交通和新能源等相配套的新业态、新领域和新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与小米、海尔、美的和九号机器人等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挖掘供需双方的潜能，加速产品在与之相匹配的应用场景的布局；电子纸领域，公司在服务好以汉朔科技为代表的电子价签头部客户的前提下，通过技术开发衍生出新的应用场景，成功拓展扫地机、温控器、遥控器、电子日历和单词卡等新领域的应用和推广，实现了从研发到市场应用，再到推广的全方位共赢格局；硅基 OLED 领域，公司在目前市场上相对成熟的瞄准器、测距仪等领域逐步推广，同时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以抢占未来技术新高地为目标，积极与华为、荣耀、歌尔声学、小米等客户开展联合创新，在 XR 领域（扩展现实，包含虚拟现实 VR、增强现实 AR 和混合现实 MR）的未来产品形态上进行布局。

3、生产经营

供应链管理是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环节，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积极应对，提前布局，通过大力推进国产化采购政策，与国产厂商开展深度合作，保持原材料国产化率行业领先，因此使采购弹性及材料的稳定供应得到有效保障。同时，公司对于关键原材料采取批量订单策略，通过在年初与供应商签订全年采购框架协议，确保了原材料的稳定供应。此外，公司还与多家芯片等厂商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协同关系，从技术合作、联合开发，到关键原材料的稳定供应，逐步形成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合作共赢的良好局面。通过执行以上措施，很大程度上提高了公司供应链的韧性与安全水平，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开展。公司积极推行精细化管理，着力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将管理责任明确化、具体化，充分调动每一个员工的积极性，为企业的发展提供有效的管理支撑。公司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注重智能化、信息化建设，打通了 CRM（客户关系管理）、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ERP（企业资源计划）、MES（制造执行系统）、WMS（仓储管理系统）等各业务系统间的数据连接，实现人财集团化、业财一体化、产研一体化，并完善了移动化办公，提高了管理系统与业务系统之间的协同能力。通过建立起来的有效沟通渠道和平台，促进了各部门之间的信息交流和共享，同时形成了规范的生产经营方式，提高生产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ERP、HR 系统升级，大大降低了沟通、协调的成本，优化了资源配置，使生产经营更加高效，也进一步提高了员工满意度。

4、质量管理

质量控制是确保产品和服务符合规定要求的关键手段，公司一直以来遵循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要求，采用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客户管理、技术研发、生产制造、质量管理、生态保护、生产安全、职业健康等多方面，并定期对各项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确保质量管控有效运行。同时，公司通过内外部审核不断挖掘和改善质量管理水平，通过了“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ATF 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 10012 测量管理体系”、“QC 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GB/T 2949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BD32/T2771 江苏省企业研发管理体系”等体系认证。报告期内，为应对日益复杂和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继续推进体系建设，顺利通过“ISO 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确保公司业务具备持续运营的能力，以保障客户利益，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另外，通过对 QMS 质量管理体系进行深入调研与评估，全面梳理了质量管理流程，并从中发现了改进的空间，使公司质量管理过程更加透明化与规范化，确保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控性。

5、社会责任

随着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推进，社会发展已经进入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公司在积极贯彻 ESG 理念、制定并采取一系列节能减排措施、履行好企业社会责任的同时，充分利用自身的行业影响力，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共同推动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主办了“智能循环包装助力产业绿色数字化转型双碳论坛”，围绕低碳、数字化、可循环等宗旨，致力推动绿色科技企业及技术的创新发展，构建行业上下游绿色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新模式。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清越科技成立于 2010 年，是一家致力于为物联网终端显示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供应商，主要从事 OLED 等新型显示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凭借在有机光电子器件和技术领域的长期耕耘及深厚积累，公司以 PMOLED 技术起步，逐步形成了以 PMOLED、电子纸模组与硅基 OLED 微显示器三大业务为主的产品架构与业务格局，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家居、医疗健康、车载工控、消费电子、穿戴显示、电子价签、电子看板、XR 等领域。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自设立以来，逐渐探索、不断改进，形成了以产定购、以销定产的采购模式和生产模式以及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主要通过为下游客户提供适用不同应用场景的终端显示产品，实现收入和利润。经过长时间的积累和完善，公司的经营模式已经基本稳定，与同行业公司相似，具有行业普遍性。

1、研发模式

研发一般分为新产品研发和新技术研发，而新技术研发的创新成果还是会回归到新产品，从新产品的尺寸、性能、外观、成本等一个或多个维度呈现出来。针对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公司制定了控制文件《APQP(产品质量先期策划)管理程序》，将新产品及新技术的开发划分为四个阶段：策划阶段、设计开发阶段、试产阶段、量产阶段。每个阶段均有明确的输入要求以及严格的阶段评审，使最终产出的成果能够满足要求。

2、采购模式

公司由资材部主要负责采购管理和服务。在遵循公司制定的《采购管理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生产计划与物料管理程序》等多项采购相关程序的基础上，资材部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通过兼顾市场供需实际、友好议价的方式，本着透明公开、合作共赢的精神，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确保公司购买的物料、设备、服务等能够保质、保量、按时的交付到公司的需求单位。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以客户订单及中长期预计需求量为导向，制定生产计划并实施。在生产方面，公司以自产为主，保障产品的正常市场供应。

1) 生产计划：PMC 根据产品需求部门提供产品“需求计划”，提前规划产能和物料，并且合理优化排产顺序，集中生产同类产品，降低生产成本。

2) 生产实施：PMC 按制定好的排产计划，每天开立生产投料单，交制造部执行；仓库配料员根据生产投料单，按工单配料交付产线，制造部领用相关物料后安排生产。

4、销售模式

对于显示终端产品，根据客户是否为最终用户，将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其中无论是直销还是经销模式，均为买断形式。直销模式下，客户采购产品主要用于自行生产终端产品，或用于终端产品的完整显示方案；经销模式下，客户采购产品主要用于直接对外转销售。公司通过经销模式开展销售，有利于借助经销客户销售渠道覆盖广的优势，扩展公司产品的地域覆盖度、提高市场开拓效率、降低客户维护成本。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专注于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中小尺寸显示终端产品，按照业务或产品类型，公司属于新型平板显示行业。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4754-2017），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7 显示器件制造”。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C3974 显示器件制造”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电子核心产业-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被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OLED 作为新一代显示技术，拥有众多优良特性，具有高亮度、高对比度、宽色域等高画质显示的特点。除此之外，基于自发光、无需使用背光源的特性，使得其无视角限制，显示视角可达 160 度以上，并且模组整体厚度较小，响应速度快；基于有机发光材料层天然具有柔性、基板可使用柔性材料的特性，使得其显示模组柔性化较易实现；基于全固态模组结构、无液态材料使用的特性，其使用温度范围广，尤其是低温下显示效果良好，不会出现液晶显示器在低温状态下液体材料易凝固而不能显示图像的问题。

一般而言，按背板驱动方式的不同，OLED 技术可分为主动式驱动背板（AMOLED）、被动式驱动背板（PMOLED）以及集成式驱动背板（硅基 OLED）。其中 AMOLED 显示品质较佳、反应速度较快，主要面向量产规模较大的中大尺寸显示屏，包括智能手机屏、平板电脑显示屏和电视。PMOLED 具有高亮度、生产成本较低的特性，因此多用于多样化的定制产品市场，以中小尺寸的显示屏为主，如医疗健康、家居应用、消费电子、车载工控等。硅基 OLED 微显示器属于前沿显示技术，具有分辨率高、体积小等特性，适用于近眼显示场景，可用于电子取景器、头戴显示器等。

电子纸采用电泳式电子墨水（E-ink）技术。由于图像静止时电泳粒子处于稳定状态，所以仅当显示内容变化时需要消耗电能，因此其能耗极低。电子纸显示器本身不发光，通过反射外界环境光线实现显示功能，阅读效果与纸张类似。电子纸技术凭借上述特性广泛应用于电子阅读器、电子看板中，目前在商超零售领域的电子价签中应用增长明显，未来有望在数字货币、智慧交通等领域拓展应用范围。

公司所属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资金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行业，其生产过程涉及的技术工艺综合了光学、物理学、化学、材料学、精密机械、电子技术以及力学等多学科的研究成果，对研发与生产的技术工艺要求全面，有非常高的行业进入门槛。一条成熟的量产生产线需要经过建设期、试产期及爬坡期等阶段，任何一个阶段都需要进行精密的技术工艺调试以达到生产线最佳状态，任何一个技术工艺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对生产线造成不利影响，进而降低生产线利用率和产品良率。企业需要具备独特的核心技术、高素质的综合型专业人才和大量的资金支持，同时需要拥有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和持续的工艺和产品的创新能力，才能在行业内立足。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作为国内第一批专业从事 OLED 研发制造的企业之一，公司拥有中国大陆首条 PMOLED 量产线，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与产品迭代升级，逐步建立起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目前主要业务包含 PMOLED、电子纸模组以及硅基 OLED 微显示器三个领域。

(1) PMOLED

公司技术发端于清华大学有机光电子实验室 OLED 项目组，经过长期的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实践，逐步掌握了“显示触控一体化高性能 OLED 显示屏技术”、“高性能高可靠性 OLED 产品技术”、“超薄窄边框高分辨率 PMOLED 彩色显示技术”、“PMOLED 智能制造技术”等关键技术，已发展成为细分领域内的全球领军企业。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 PMOLED 产品在众多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与国内外领先地位，曾获由 SEMI、SID 和 SID 北京分会联合主办的 2016 中国显示大会暨亚洲信息显示会议（2016 China Display Conference / ASID）颁发的“Golden Display Award 2016 杰出产品奖-全球最薄 PMOLED 触控显示屏”，2017 年荣获江苏名牌产品称号，2021 年荣膺国家工信部认定的中国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称号。根据 CINNO Research 的统计数据，2023 年公司 PMOLED 显示模组市场占有率位居全球第二。

(2) 电子纸

电子纸作为一种新兴的显示技术，具备节能减排和视觉友好等特性，在全球双碳战略实施的背景下，已然成为取代传统纸张的首选方案。公司于 2020 年开始投建电子纸模组全自动量产线，开始进入电子纸显示技术领域。公司新建的生产线在三个月内完成设备搬入、调试、试产，当年即取得 6,000 多万元的销售业绩。在不到三年的时间内，公司电子纸显示模组产品在产线扩产、技术创新、市场开拓等方面成效显著，并在业内率先实现电子纸模组快速刷新及彩色化应用产业化。同时，公司为深入提高电子纸模组智能化生产水平，持续开展电子纸波形智能调参项目，实现了智能算法与设备平台的有效结合，完成了常温状态下无人工参与的电子纸波形自动调参，在业内达到领先地位。根据洛图科技(RUNTO)的统计数据，公司 2023 年电子纸模组出货量全球市占率为 13.0%，继续保持国内前列。

(3) 硅基 OLED

随着在新型工业化中占据重要地位的数字经济、万物互联的迅猛发展，加之 5G 网络全面铺开、人工智能发展水平日益成熟，“元宇宙”已成为文娱领域的新风口，将现实世界与虚拟世界无缝结合。而作为元宇宙时代的终端硬件入口，XR 等近眼显示设备逐渐打开市场，成为全球各大科技巨头竞相角逐的新赛道。硅基 OLED 具有高像素密度、高分辨率、快响应速度、轻薄等优势，因而也是 XR 设备的最佳选择。目前，硅基 OLED 技术还在高速更新迭代中，全球硅基 OLED 生产厂商均处在快速布局相关产线和产品阶段。公司在 OLED 领域深耕十余年，在 PMOLED 技术研发及产业化进程中积累了大量关键技术。经过研发团队的不懈努力，顺利攻克硅基 OLED 微显示技术、OLED 驱动设计技术、有机半导体发光单元的材料选择及器件制作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并于 2020 年开始建设 8 英寸晶圆硅基 OLED 微显示器量产线，抢占在 XR 领域爆发式发展的先机。目前，该生产线已全面打通了工艺全流程，并向客户批量出货。报告期内，公司硅基 OLED 业务继续呈现高速增长态势。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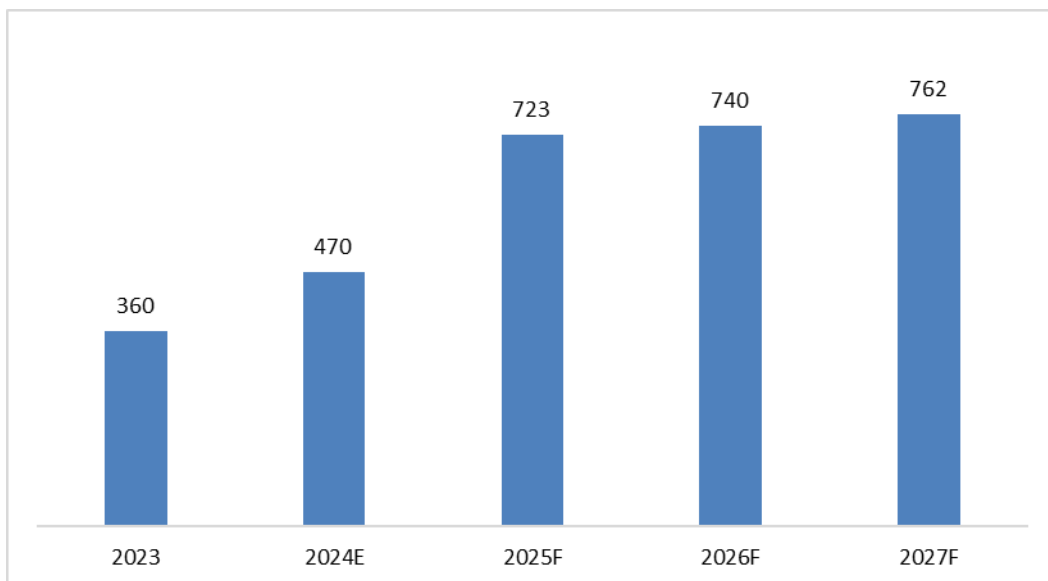
万物互联时代，显示技术作为信息交互的重要媒介，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公司凭借其在有机光电子技术领域的深厚积累及研发实力，从 PMOLED 显示产品起步，相继布局、建设了电子纸模组大规模全自动化生产线及硅基 OLED 微显示器量产线。

(1) PMOLED 技术：中小尺寸应用领域持续渗透

PMOLED 是 OLED 显示技术的一种，凭借自发光、画质高、超低功耗、高对比度、超轻薄、柔性可弯曲等优异特性，在中小尺寸终端显示得到广泛应用，通常应用于多样化的定制产品市场，如医疗健康、家居应用、车载工控、消费电子、安全产品、穿戴产品等领域。例如，以空调、冰箱为主的传统白电产品和以烤箱、电磁炉、洗碗机、空气净化器为主的小家电产品在智能化升级的过程中均有安装小尺寸显示终端的需求。此外，包括智能台灯、智能门锁、智能音箱在内的新型智能家居设备逐步崛起，同样需要显示屏幕为其提供交互信息平台。随着物联网应用的进一步渗透，上述场景的智能终端将继续朝着智能化、精品化和实用美观化方向发展，从而助推 PMOLED 显示器的需求持续增长。

(2) 电子纸技术：大尺寸彩色化广开拓市场

电子纸技术是一种通过反射外界环境光线实现显示功能的技术，其显示效果接近自然纸张，又可以像常见的液晶显示器一样不断转换刷新显示内容。得益于低功耗环保、画面显示细腻、阳光下可视效果好、可折叠弯曲、可视角度宽等优点，电子纸近年来被广泛应用于电子阅读器（电子书）、电子标签（超市货架标签、行李箱标签、药品标签、医疗标签等）、电子纸手表、电子纸看板（公交车站牌、加油站牌、广告牌等）、电子银行卡、电子纸公交卡等领域，市场规模巨大。根据洛图科技(RUNTO)数据，2023 年全球电子纸模组出货量为 2.3 亿片，全球电子纸标签出货量为 2.06 亿片，其中中国电子纸标签出货量 660 万片，较去年同期增长 5%，整体保持稳定增长趋势，未来几年随着发达国家渗透率逐步饱和，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将会是最具发展潜力的市场。预计 2027 年全球电子纸市场规模将达 762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接近 16%。未来，电子纸技术发展趋势将会有三个发展方向：大尺寸、彩色化、柔性化。在智能化、数字化背景下，智能零售、智能物流、智能仓储等场景对电子纸平板、电子纸标签的使用需求将不断增加。同时，随着彩色电子纸技术的不断发展，电子纸产品使用场景将进一步丰富，产业化进程有望进一步加速。



图表 1 2023-2027 年全球电子纸市场规模及预测

数据来源：洛图科技（RUNTO），单位：亿美元

(3) 硅基 OLED 技术：引领未来显示技术新浪潮

硅基 OLED 在显示技术领域是一次重大创新，与传统 OLED 相比，其采用单晶硅材料为基板，结合 CMOS 工艺和半导体技术，实现了更高的像素密度和更低的功耗，具有高亮度、高分辨率、高刷新率、高对比度、大视角、响应快、体积小、低功耗、性能稳定等诸多特点，十分适合应用于近眼式显示领域的 XR 设备、智能穿戴显示以及投影显示等终端。2021 年开始，国内外互联网众多重量级企业纷纷争先恐后在加速布局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的赛道，作为与之相应的头戴设备及眼镜设备的显示终端，硅基 OLED 微显示器产业发展逐渐加速。2022 年，松下旗下全资子公司 Shiftall Inc. 展示全球首款 5.2K 高动态范围 VR 眼镜 MeganeX，搭载两块 1.3 英寸 Kopin 硅基 OLED (2560×2560) 显示屏，刷新率达到 120Hz，像素密度为 2,245PPI；雷鸟创新旗下消费级智能眼镜产品雷鸟 Air 于 2022 年 4 月开售，搭配了两块分辨率为 1920×1080 的硅基 OLED 显示屏；华为在 2022 年 12 月发布的智能观影眼镜 Vision Glass 也采用了硅基 OLED 显示屏，其像素密度超过 4,500PPI；苹果公司 2023 年 6 月 6 日推出的 MR 设备 Vision Pro，搭载两块硅基 OLED 显示屏，像素密度达 3,000PPI 以上，自 2024 年 1 月 19 日开始预订后，当月即售出超过 20 万台。总体来说，硅基 OLED 微显示行业目前尚处于初期发展阶段，随着以 XR 设备为主的下游应用逐渐兴起，以及苹果、华为等行业龙头的带动下，作为核心零部件的硅基 OLED 相关产业将迎来爆发式增长，从而引领未来显示技术的新浪潮。根据 CINNO Research 调研数据，2025 年硅基 OLED 市场规模预计达 14.7 亿美元。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践行“创新塑造未来”的企业愿景，围绕“以科技创新引领中国 OLED 产业”的历史使命，聚焦 PMOLED、硅基 OLED、电子纸等新型显示技术研发，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并以这些核心技术为基础，结合不同的使用需求，推出了高度定制化的产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分类	名称	类别	涉及专利总数
1	设计技术	显示触控一体化高性能 OLED 显示屏技术	PMOLED	29
2	设计技术	高性能高可靠性 OLED 产品技术	PMOLED	28
3	设计技术	超薄窄边框高分辨率 PMOLED 彩色显示技术	PMOLED	23
4	设计技术	硅基 OLED 显示技术	硅基 OLED	56

5	制造技术	PMOLED 智能制造技术	PMOLED	46
6	制造技术	电子纸模组制造技术	电子纸	48

(1) 以技术迭代促性能升级，稳固 PMOLED 行业领军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在透明阴极膜层结构、异形发光单元结构设计、户外防紫外线技术等方面开展创新研发，进一步提升透明 OLED 显示屏的透光率、可靠性和使用寿命，同时结合大尺寸结构设计技术，开发出 20.6 英寸透明显示屏，实现透过率 $\geq 60\%$ ，并于美国 SID 展会（SID Display Week 2023, 2023 国际显示周）展出；公司通过与上游有机发光材料厂商密切合作，共同开发新型电子传输材料，研制出新型 OLED 白光低压高亮度器件结构，实现超低电压下的显示功能，达到行业先进水平，为终端客户整机产品在更低电压、更低功耗、更长待机时间等方面的需求提供了优质解决方案；公司围绕屏体封装结构设计、屏体引线及窄边框结构设计、玻璃圆形钻孔等方向进行技术研发，开发出业界首款圆形钻孔 PMOLED 产品，使器件效率、器件寿命和产品密封性得到显著改善，为 PMOLED 显示屏进军车载前装、机械手表领域进一步夯实技术积累；针对白色家电领域，公司推出 1.92 英寸高亮度高可靠性 PMOLED 显示模组，满足产品对高温高湿环境下的可靠性要求，成功实现量产，为终端市场的再开拓提供了技术支持。

(2) 以数字转型助高效生产，引领电子纸模组智能制造新风尚

报告期内，公司将可变色表面显示膜片结合柔性聚酰亚胺背板设计技术、柔性封装技术、柔性贴合技术研制出可变色表面显示模组，该技术成果可应用于表面可变色显示冰箱、汽车内装、表面可变色显示电子门锁、表面可变色显示音响等，将助力电子纸模组产品进入家电应用领域；通过优化 TFT 背板设计技术，并对电子墨水波形结构进行技术调整，实现了商超领域黑白双色电子价签四灰阶显示效果，同时还在刷新速度和色彩显示细腻程度方面完成了性能提升。公司持续开展电子纸模组自动化生产线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最新研制出的二代电子纸模组自动生产线已上线投产。该产线的应用在电子纸模组的生产效率、产品品质以及产品的一致性等方面有了巨大提升，通过优化自动化设备结构和开发多种创新设计方案，使设备结构及运算逻辑、视觉监控量测系统以及深度算法等研究有了突破性进展，为实现产线生产全自动化打下了坚实基础。同时，公司在产品自动化智能包装方面，研制出了从产品检验完成到装箱码垛的自动化包装技术，实现了自动扫码追踪、分类捆扎、套袋、开箱、封装、盖章、贴标等 18 轮工序的技术集成，一站式解决产品包装问题。凭借着以上技术的开发及进展，使公司在电子纸模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领域达到业内领先水平。

(3) 以协同创新强关键属性，抢占硅基 OLED 市场新蓝海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高色域彩色化技术、多叠层白光 OLED 器件技术、新型阳极结构和微透镜光取出技术等关键核心技术，与清华大学、东南大学等高校继续保持着密切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各项技术均取得显著进展。公司通过减少彩胶堆积工艺改善及材料优化，开发出高色域凸版胶材料，提升硅基 OLED 显示器件色域至 95% 以上，使 XR 等头戴式显示设备呈现的画面更加丰富、真实；通过设计叠层器件结构，优化材料选型和膜层厚度，开发出低功耗高亮度结构器件，提升器件效率的同时降低了器件电压，进一步提升了白光产品的亮度，降低了产品功耗；通过设计新型阳极结构改善材料，改善阳极形貌和结构厚度，开发出新型阳极结构，实现了产品亮度和良率的提升；通过开发微透镜结构，利用仿真模拟参数设计和光刻工艺，优化微透镜的形貌和结构，由此形成的微透镜聚光效应进一步提高了光取出效率，使亮度提升 10% 以上，后续通过技术持续优化，可使亮度提升至 30%。以上技术的顺利攻克使公司硅基 OLED 产品在亮度、色域、响应速度、功耗等方面的技术水平稳固保持在行业前列，对提高公司在硅基 OLED 市场上的核心竞争力、加快占据主要市场份额起到关键作用。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	------	------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0 年	显示器模组
单项冠军产品	2021 年	显示器模组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授权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 80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90	16	453	129
实用新型专利	88	80	475	390
外观设计专利	4	1	29	16
软件著作权	8	6	8	6
其他	0	0	0	0
合计	190	103	965	541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86,149,322.54	92,775,447.10	-7.14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86,149,322.54	92,775,447.10	-7.1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3.03	8.88	增加 4.1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新型 OLED 显示模组及屏下人脸识别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5,000	272.27	1,059.72	1. 开发新型阴极电极结构设计方案，引入高透过率有机材料体系，进一步提升透明 OLED 屏体透过率到 60%。2. 实施屏下 ToF（飞行时间）优化算法开发和屏下 3D 人脸识别开发，完成屏下 ToF（飞行时间）优化算法开发，形成屏下 ToF（飞行时间）优化训练数据、演示装置、源代码及设计文档。	推动 OLED 透明显示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透明屏下图像处理技术开发及透明屏下 3D 人脸识别技术开发，实现透明屏下 3D 人脸识别功能及应用。	行业先进	消费电子、安全产品、穿戴产品
2	高稳定性家电 OLED 显示模组技术开发	120	6.92	190.67	1. 通过技术开发，提升了 OLED 器件寿命、模组芯片散热性和抗腐蚀性；2. 在 85℃及 85%RH 湿度可靠性测试条件下，新样品已经通过工作 500 小时动态寿命实验，目前已经开发多款显示模组，并量产出货。3. 对 OLED 材料和电子传输层器件结构优化，实现白光 OLED 器件寿命≥25000 小时。	通过开发新型 OLED 材料与器件结构、优化屏体走线与增加驱动 IC（集成电路）散热区设计，增加外围防水保护层，提高家电产品的可靠性与寿命。	行业先进	车载工控、智能家电
3	高屏占比 OLED 显示板上芯片封装技术开发	50	2.25	146.96	完成 0.96 英寸白色 PMOLED 板上芯片封装模组样品制备，打通样品生产工艺路线。此项目已经完成验收，持续量产转化。	OLED 模组上的驱动 IC 由原来的 COG（将芯片绑定在玻璃上）封装更改为板上芯片封装，提升 OLED 显示模组的屏占比。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车载工控、安全产品

4	高分辨率硅基 OLED 显示技术	800	25.65	1,140.10	开发了一款 0.71 英寸 FHD(全高清)分辨率硅基 OLED 微显示器样品,完成硅基背板技术、低温黄光技术、TFE(薄膜封装)封装技术等关键技术的工艺可行性验证,可达到分辨率 FHD 水准,水氧阻隔能力 $\leq 10-5\text{g}/\text{m}^2/\text{day}$,黄光工艺温度 $\leq 90^\circ\text{C}$,完成性能指标,已结题。	1.通过微型显示器将半导体工艺与 OLED 显示技术完美结合实现单色及全彩超高 PPI(每英寸像素数)微型显示器;2.依据自主知识产权支撑的材料、设计、工艺和封装技术等实现超高 PPI(每英寸像素数)显示屏一体化。	行业先进	AR(增强现实)、VR(虚拟现实)等头戴近眼显示、数字夜视仪等应用
5	TASF 材料及器件技术研究	550	76.71	335.70	1.开发新型材料搭配体系,进一步提升三线态能级稳定性,解决了器件效率滚降的问题,基于 TASF(热活化敏化荧光)材料的 OLED 器件的寿命提升了 50%;2.完成材料体系的实验验证包括黄光材料及天蓝光材料的器件验证。其中黄光材料在 1000 尼特条件下 T50 寿命可以达到 13000 小时,天蓝光材料在 1000 尼特条件下 T50 寿命可以达到 500 小时。	实现 TASF(热活化敏化荧光)材料及器件技术在 OLED 产品中量产应用,提升 OLED 产品的效率及寿命等综合性能。	行业先进	智能手机、智能穿戴、智能家居、智能医疗等显示屏领域
6	电致变色材料及器件技术开发	324	58.48	201.86	利用电子纸背板结合光交联电致变色材料成功制备电致变色显示样品,实现了像素化显示。	制备具有高稳定性、快响应速度、高对比度的电致变色显示器件。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建筑智能窗、汽车后视镜、智能眼镜、反射型显示器等领域
7	电子纸智能调参算法开发及技术应用研究	323.9	62.25	338.01	通过人工智能算法结合分析人工电子纸调参经验,开发出电子纸智能调参算法,同时紧密配合 AOI(自动光学检测)自动化以	实现电子纸调参工作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提高电子纸调参效率。	行业先进	电子纸驱动波形参数调整设备、电子纸产品生

					及光学测试自动化设备开发，形成软硬件系统，检测产品在智能波形驱动下的显示效果，实现无人自动化电子纸驱动波形调试。目前已开发不同温区下可进行自动化调参流程的设备平台，实现光学自动测试反馈装置，完成软硬件通信对接，智能调参算法开发可实现部分产品在常温区的的生产调试标准。			产设备等领 域
8	光刻量子点用于 QD-OLED 的制备工艺研究	156	27.16	118.31	通过将量子点色转换材料与蓝光 OLED 相结合，再结合蓝光激发红绿量子点，在蒸镀制备蓝光 OLED 器件的基础上实现全彩显示器件的制备，克服精密金属掩模版对于制备全彩 OLED 显示器件的限制。目前已经完成 QD-OLED（量子点有机发光二极管）器件结构设计，正寻找合适的量子点彩色滤光片（QDCC）材料进行器件验证。在制备彩色滤光片（QDCC）膜层之后还需要进行 CF（彩色光刻胶）层的制备以减少蓝光泄露，有助于提高红绿像素的色域。目前已进行蓝光 OLED 器件激发 QDCC+CF（彩色滤光片+彩色光刻胶）结构验证，没有蓝光泄露问题，色域提升效果明显。	开发基于 QD-OLED（量子点有机发光二极管）器件结构的全彩显示器件。	行业先进	智能穿戴、智能家居
9	光致量子点背光技术开	95	7.65	184.67	将光致量子点膜与 LCD 技术相结合，开发高色域 LCD 模组。将传统 LCD 的白色背光替换为蓝色，	开发高色域量子点背光 LCD 模组。	行业先进	智能穿戴、平板或笔记本电脑

	发及产业化研究				激发红绿量子点得到高色域白光从而实现高色域 LCD 模组的发展。已开发 7.84 寸高色域量子点背光 LCD 模组，色域从 76%提升至 107%，并通过了消费级可靠性测试。形成了量产可行性报告，并进行了小批量中试，完成技术成果转化，已完成结项。			
10	基于高折射率衬底的高效 OLED 器件技术研究	386	44.32	234.55	1. 完成微透镜阵列和聚光结构结合，设计光取出结构设计，光学模拟模型的搭建和效果验证；2. 完成内提取技术调研和结构方案设计；3. 完成光取出的微结构制备工艺路线的选型及初步验证。	完成高光取出结构开发。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AMOLED、PMOLED、MiniLED 等显示领域
11	全喷墨打印 QLED 器件技术及工艺开发	206	26.26	178.54	进行全喷墨印刷 QLED（量子点发光二极管）器件制备过程中的墨水及工艺开发研究。针对墨水配方和喷墨打印工艺进行协调优化，改善喷墨打印膜层的成膜性，提高器件性能。开发了多种功能层墨水，实现了全喷墨打印 PMQLED（量子点发光二极管）（被动式量子点发光二极管）器件的点亮。评估喷墨打印设备的技术参数，满足中试验证需求并符合未来量产规划。设计优化倒置 QLED（量子点发光二极管）器件结构并进行倒置喷墨打印 QLED 器件的合作开发。将溅射 ZnO（氧化锌）工艺引入器件制备中，实现了全喷墨打印 PMQLED	实现全喷墨印刷 QLED（量子点发光二极管）显示面板的开发制备。	行业先进	智能穿戴、平板或笔记本电脑

					(被动式量子点发光二极管)器件的点亮。评估喷墨打印设备的技术参数,满足中试验证需求并符合未来量产规划。			
12	柔性电致变色材料及器件技术开发	324	35.13	126.62	采用喷墨打印技术,将颜色便于设计的有机聚合物电致变色材料打印在柔性导电基板上;同时,通过对电致变色材料的研究改性,解决了厚膜层有机电致变色器件容易出现变色膜层脱落而导致器件失效的问题,大大提高了柔性电致变色器件的循环次数。目前同步调研新型电致变色技术,电沉积电致变色技术可以实现较低的透过率,同时也具备超低低功耗的特点。	提升柔性电致变色器件响应时间、循环寿命,器件尺寸等关键技术指标。	行业先进	建筑智能窗、汽车后视镜、智能眼镜、可穿戴设备等领域。
13	柔性钙钛矿太阳能电池器件技术及工艺技术研究	328	54.09	169.21	进行钙钛矿太阳能电池膜层材料研发,开发电池模组制备工艺及封装工艺。1.引入新型材料体系,继续进行柔性钙钛矿电池模组光电转化效率深入研究,器件性能在逐步优化中;2.完成钙钛矿太阳能电池封装和稳定性方向专利布局。3.完成晶硅钙钛矿叠层电池专利调研和专利撰写,进行技术方向的专利布局。	完成高稳定性、高寿命、高转换效率的太阳能电池模组开发。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智能穿戴、户外消费类电子
14	电子纸可靠性技术研究	900	300.76	436.92	针对不同应用场景对可靠性的要求,对电子纸可靠性展开多方面实验研究,目前制定了柔性电子纸可靠性试验的标准、对柔性电子纸可靠性进行测试。开展柔性	规范电子纸产品可靠性实验操作方法,明确产品可靠性实验判定标准,并以此为基础优化产品设计,提高产品可靠性。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电子书、价签、广告牌、公交站牌等电子纸

					电子纸可靠性的相关研究，从低温工作、低温储存、高温工作、高温储存、静电测试、冷热冲击等 14 个方面进行了实验研究，并制定了一套完备柔性电子纸可靠性试验的标准。目前制定了柔性电子纸可靠性试验的标准、对柔性电子纸可靠性进行测试。			产品应用领域
15	硅基 OLED 用高性能 TASF 有机发光材料开发	1,372.70	188.65	851.11	开发了一款高性能 TASF（热活化敏化荧光）发光材料，提高单器件发光效率和发光寿命，调节增加 BH（蓝光主体）厚度同时降低绿色发光厚度，改善新材料出蓝光效率，使用电子注入层降低厚度可改善蓝光锋，导入器件验证，白光器件发光效率达到 15 lm/W（流明/瓦），驱动电压 5 伏时器件亮度达到 10000 尼特，初始亮度 10000 尼特下得 T95 寿命达到 200 小时，屏体发光均匀性在平均亮度 5000 尼特下达到 80%，完成性能指标，已结题。	在硅基 OLED 显示中实现 TASF（热活化敏化荧光）有机发光材料的新器件研发，计划满足白光器件发光效率达到 15 流明/瓦，驱动电压 5V 时器件亮度达到 10,000 尼特；白光器件发光寿命在初始亮度 10,000 尼特下 T95（亮度衰减至 95%）达到 200 小时。	行业先进	AR（增强现实）、VR（虚拟现实）等头戴近眼显示类应用
16	新型显示应用领域产品可靠性技术研究	1,500	233.03	478.86	1. 开发各功能组件的机械可靠性测试项目及判定标准，测试模组在新应用领域的机械可靠性；2. 开发新应用领域交变湿热测试项目及判定标准，测试模组在环境条件急剧变化的情况下的整体可靠性。	开发适用于新应用领域的可靠性测试技术。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智能穿戴、智能家居、平板或笔记本电脑
17	智能传感、柔性显示材	1,000	120.82	381.48	通过无铅化压电陶瓷薄膜的制备和性能研究，实现钙钛矿基薄膜	实现压电薄膜材料、压电能量收集/精密驱动装置自主知	行业先进	智能穿戴、电子标签

	料与器件研发与应用-压电智能传感/驱动器件的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压电性与柔韧性的改进。目前完成样品制备，持续优化产品性能。	识产权，并推广应用现有产品。		
18	0.39“低功耗高效率硅基 OLED 产品开发项目	1,020	184.18	340.36	英寸 CF（彩色光刻胶）完成 0.39 英寸分辨率 1024×768 硅基 OLED 显示器样品开发，已实现器件发光效率>15cd/A（坎德拉/安培，单位面积光通量），亮度达到>10,000 尼特，实现同等亮度下功耗降低 20%；器件 CIE（色坐标）（0.31, 0.33），且色稳定性较好；验证彩色光刻胶（CF（彩色光刻胶））后色域达到 85%；阳极工艺基本打通，能够实现阳极角度<40°，反射率>85%，1 典型功耗≤150mW（毫瓦）（亮度 150 尼特），完成性能指标，技术工艺稳定，已结题。	开发硅基 OLED 用低功耗高效率产品，涉及的关键技术包括器件结构设计及制备技术、蒸镀工艺技术、阳极技术等，基于 0.39 英寸硅基 OLED 显示器能够实现同等亮度下功耗降低>10%。	行业先进	AR（增强现实）、VR（虚拟现实）等头戴近眼显示类应用
19	低功耗硅基 OLED 显示器技术研发	1,270	334.66	833.69	开发了一款 0.39 英寸硅基 OLED 显示器样品，分辨率 1024×768，彩色像素排列 RGB（红绿蓝）垂直条状，灰度等级 256 级。器件已实现白光器件发光效率>15cd/A（坎德拉/安培，单位面积光通量），亮度达到>10,000 尼特，实现同等亮度下功耗降低 20%；器件 CIE	完成一款产品尺寸为 0.39 英寸的硅基 OLED 显示器开发，目标参数为分辨率 1024×768，彩色像素排列 RGB 垂直条状，灰度等级 256 级，亮度 250 尼特时均匀性≥90%，对比度>10,000:1，典型亮度≥250 尼特，典型功耗 ≤100mW（毫瓦）。	行业先进	AR（增强现实）、VR（虚拟现实）等头戴近眼显示、数字夜视仪等应用

					(0.31, 0.33)，且色稳定性较好；验证彩色光刻胶（CF）后色域达到 85%；打通了阳极工艺，实现阳极角度 $<40^{\circ}$ ，反射率 $>85\%$ 。典型功耗 $\leq 100\text{mW}$ （毫瓦）（亮度 250 尼特），完成性能指标并完成样品送样，接下来待提升工艺稳定性和提升量产良率。			
20	多色电子纸模组技术开发	811	338.49	621.44	1.通过重构波形架构，实现七色电子纸显示技术，并通过改善工艺条件，实现产品的稳定生产。 2.已实现 7.3 英寸电子纸产品的量产出货，其他尺寸如 3.7 英寸客户端推广中。项目已结题。	七色乃至全彩电子纸产品开发，产品满足室内和户外使用要求，并达到较快的刷新速度要求。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会议桌牌、电子标签、手写绘本
21	高亮度绿光硅基 OLED 微显示技术研发	1,160	78.91	608.43	开发高亮度绿光硅基 OLED 产品，已经在单元器件上测试得到单层绿光器件发光效率 $>90\text{cd/A}$ （坎德拉/安培），最大亮度 $>100,000$ 尼特；叠层绿光器件发光效率 $>160\text{cd/A}$ （坎德拉/安培），亮度达到 $>20,000$ 尼特，功耗 350mW（毫瓦）；阳极工艺基本打通，能够实现阳极角度 $<40^{\circ}$ ，反射率 $>85\%$ ；实现器件效率提升 $>30\%$ 。在产品验证上，可实现 0.23 英寸硅基 OLED 实现最大亮度 >70000 尼特，20000 尼特亮度下，功耗 <200 毫瓦，完成性能指标，已结题。	开发低功耗高效率绿光硅基 OLED 产品，在实现同等亮度条件下，功耗降低 $>20\%$ ，同等功耗下亮度提升 $>20\%$ 。	行业先进	AR（增强现实）、VR（虚拟现实）等头戴近眼显示、数字夜视仪等应用

22	高色域彩色硅基 OLED 微显示技术研发	839	188.05	709.75	开发了高色域彩色硅基 OLED 微显示工艺技术及产品，目前在 1,000 尼特下已达到色域 $\geq 90\%$ ；可靠性 ≥ 240 小时，CF（彩色光刻胶）良率达 80%以上，实现高色域 CF（彩色光刻胶）材料导入量产和工艺稳定，完成项目指标，已结题。	基于 WOLED+彩色滤光层技术路线，通过开发低温高色域彩色滤光层材料、同时优化彩色滤光层像素设计、优化白光光谱与彩色滤光层光谱、优化彩色滤光层工艺来提升彩色微型显示器的色域至 90%。	行业先进	AR（增强现实）、VR（虚拟现实）等头戴近眼显示、数字夜视仪等应用
23	工业级光致量子点背光显示技术研究	600	91.40	268.20	分别采用钙钛矿量子点膜和镉系量子点膜，优化切割工艺及结构设计。采用钙钛矿量子点膜和镉系量子点膜，优化切割工艺及结构设计，提高膜片的可靠性。并制备成 LCD 模组进行可靠性测试，目前正在进行量子点膜和液晶模组的可靠性验证。	开发适用于工业应用的量子点背光 LCD 模组。	行业先进	车载工控
24	四色电子纸模组技术开发	761	116.49	178.17	通过工艺改进，结合膜片、驱动 IC、TFT 背板方案改进，实现四色电子纸技术开发。当前 1.89 英寸、2.13 英寸、2.8 英寸、4.37 英寸、7.5 英寸等已在客户端进入量产。项目已结题。	实现四色电子纸模组技术开发，产品通过相关性能和可靠性测试要求。	行业先进	电子标签、智能办公类应用
25	显示驱动芯片可靠性技术研究	760	178.40	259.20	1. 对显示驱动芯片进行电气特性确认测试，测试显示芯片抗静电性能以及稳定性；2. 对 bonding（邦定）了显示驱动芯片的显示模组进行不同环境应力下的可靠性测试。	对显示驱动芯片进行多方面的可靠性测试并优化产品设计。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智能穿戴、智能家居、平板或笔记本电脑

26	一种 OLED 自动点胶技术的研发	110	71.34	155.45	1. 集成精密视觉压电阀喷射点胶系统，并搭载非接触式压电喷射点胶阀，样机实现对不同粘度流体的胶水进行精确定量喷射，具有方便清洗、操作灵活、运行稳定、重复精度高等优点。2. 目前已导入量产生产，工艺稳定，实现批量出货。	开发一种 OLED 自动点胶技术，满足各尺寸各型号 OLED 模组的高精度、高效率涂布。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智能穿戴、消费电子
27	OLED 显控技术的开发	500	257.84	338.12	1. 完成首款 PMOLED 显控系统样品开发，性能及可靠性测试无异常；2. 针对 AMOLED、TFT、电子纸显示技术特点，进行系统性技术分析，完成样品制作及可靠性测试，并已经开始进行终端推广。	结合 OLED 显示特点，完成嵌入式 linux（操作系统名）系统的控制板集成显控系统开发。	行业先进	智能穿戴、智能家居、安全产品、消费电子等领域
28	车载透明 OLED 显示技术项目开发	500	370.95	466.02	1. 完成首款车载透明 OLED 产品开发及量产应用；2. 针对抬头显示应用场景，开发多彩透明显示模组，实现 4 种颜色蒸镀器件开发。3. 对透明阴极技术进行优化，逐步提升透过率达到 60%，并实现 20.6 英寸大尺寸透明显示样品制备。	OLED 透明屏透过率达到 60%，OLED 透明屏实现量产转化，量产透过率 50%±5%。	行业先进	车载工控、智能家电
29	高性能小尺寸 OLED 高价值专利培育	880	599.50	782.23	1. 组建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拟定示范中心章程；2. 制定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实施方案，建立完善高价值专利培育全流程管理制度；3. 搭建专题数据库和信息化管理平台；4. 开展专利态势分析和布局；5. 建立专利申请前置评审和专利质量管控制度，	1. 引入高价值专利培育工作机制，为后期培育更多高价值专利做基础；2. 强化研发过程中专利管理，导入专利分析评判机制，及时保护研发成果；3. 利用定制化的专利信息数据库实现专利信息数据利用、专利竞争态势分	行业先进	智能穿戴、智能家居、安全产品、消费电子等领域

					完成专利申请指标；6. 建立专利转化运用机制，强化专利运用；7. 建立专利风险研判和防控机制，购买专利保险；8. 贯彻落实《高价值专利培育工作规范》地方标准	析和专利布局；4. 强化专利运用和保护；5. 发挥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效应。		
30	0.61 “高可靠性硅基 OLED 产品开发项目	1,100	158.07	308.03	项目开发 0.61 英寸分辨率 800×600 硅基 OLED 显示器样品；目前已实现金属薄膜均一性提升，亮度均一性>90%，对比度:100000:1，功耗≤200 尼特/75mW（毫瓦），色域>60%，完成项目指标，已结题。	开发硅基 OLED 高可靠性阳极结构技术，满足生产产品严苛的可靠性需求，涉及的关键技术包括镀膜工艺、化学机械抛光工艺和刻蚀工艺，通过工艺流程的梳理满足阳极结构技术的需求，再通过蒸镀工艺、封装工艺、彩色滤光层工艺和模组工艺制备完整的产品流程。	行业先进	AR（增强现实）、VR（虚拟现实）等头戴近眼显示类应用
31	16 灰阶电子纸产品技术研发	400	82.71	82.71	自制 TCON 方案开发，硬件已完成，待完成软件调试。	对标市场上阅读器产品效果，可满足终端客户使用需求。	行业领先	电子标签、单词卡、智能仓储等应用
32	电子纸单词卡快刷产品技术研发	350	169.11	169.11	已打通电子纸快刷技术，实现 1.54 英寸、2.13 英寸、4.26 英寸等规格在客户的批量生产，项目已结题。	实现四灰阶及快速刷新规格要求，获得终端客户认可并成功放量。	行业领先	电子标签、单词卡、智能仓储等应用
33	电子纸显示模组自动封边 EC 胶擦拭技术研发	330	114.56	114.56	1. 硬件机构研发设计和运行逻辑及算法已经完成. 2. 已导入至量产工艺中，效率及稳定性达到预期。	完成设计机构与运行视觉算法的开发，并进行实现自动擦拭及检验，降低人工成本。	行业先进	电子标签、单词卡、智能仓储等应用
34	电子纸智能波形调试技术研发	600	111.80	111.80	1. 已经完成硬件机构研发设计和视觉运行逻辑及算法开发，样机开发完成，持续进行	电子纸行业波形自动调试。	行业先进	电子标签、单词卡、智

					测试。2. 已拓展至三色调试，目前在进行数据收集和深度学习算法优化。			能仓储等应用
35	高端医疗应用电子纸产品技术研发	300	111.96	111.96	7.5 英寸电子纸产品已实现在应用端的导入，并结合应用场景逐步拓展至其他领域。	电子纸产品满足医疗终端的应用。	国内领先	电子标签、电子书、单词卡、智能仓储等应用
36	金属氧化物背板结合电子纸模组应用技术研发	660	88.44	88.44	5.48 英寸 IGZO（氧化铟镓锌）硬屏模组样品已经产出，待进行调试；调试合格后进行电性、光学和可靠性测试；柔性屏需硬性屏全部测试合格后，进行生产制作。	氧化铟镓锌工艺电子纸设计和工艺评估可行；同时一套掩模板设计可以满足硬屏和柔性屏的需求。	行业领先	电子标签、电子书、单词卡、智能仓储等应用
37	柔性线路板自动切割与上料技术研发	672.4	71.25	71.25	完成机构研发设计，并成功导入量产，目前已在稳定运行中。项目已经结题	柔性线路板实现大片自动分切小片，并进行自动联机上料。	行业先进	电子标签、电子书、单词卡、智能仓储等应用
38	智能仓储应用电子纸产品技术研发	300	197.16	197.16	完成产品设计，并产出兼顾高稳定性及快速刷新特性的。电子纸显示模组，其中 3.1 英寸产品已在客户端进入小批，同步结合客户端应用要求拓展至其他尺寸产品的开发。项目已经结题。	产品具备高稳定性及快速刷新特性，满足终端使用要求，通过相关环境测试要求。	国内领先	智能仓储、智慧办公、工控设备
39	一种 OLED 屏表面自动清洁装置的研发	250	63.16	63.16	1. OLED 材料性能测试及可靠性评测；2. 研发项目相关设备的改装和定制。3. 产品市场推广和研发样品展示	提高绑定生产良率及效率、降低成本、推广市场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消费电子、安全产品、穿戴产品
40	一种 OLED 柔性显示器双头端子的清洗设备研发	250	86.10	86.10	1. 按照研发要求制定和改进设备，验证工艺条件的结果，制定具备量产工艺的设备。2. 产品市场推广和研发样品展示。	满足 OLED 柔性显示器生产过程中高效率清洗、烘干，保证洁净度，提升作业良率。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消费电子、安全产品、穿戴产品

41	一种适用于 OLED 模组的自动涂胶设备的研发	250	57.09	57.09	1. 将托盘内的 OLED 屏体放置于设备平台上视觉拍照定位，三轴机械手上的电荷耦合器件相机（CCD）抓取屏体位置，设定单屏体屏体的点胶动线，至托盘内所有屏体，利用压电阀喷射胶体的模式逐一对 OLED 产品进行喷射点胶作业，双平台机构。2. 产品市场推广和研发样品展示。	提高涂布生产良率及效率、降低成本、推广市场。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消费电子、安全产品、穿戴产品
42	近零功耗彩色电子纸显示材料与柔性显示器件	690	338.08	338.08	通过优化电子纸模组制备工艺过程中的相关工艺参数，提高电子纸模组的整体可靠性。基于此，将柔性 TFT 背板与商业化电子纸膜片进行结合，制备了 10.3 英寸柔性电子纸模组。在弯曲后依旧能够进行画面的显示。	通过优化柔性电子纸模组制备工艺流程中的工艺参数，将合作单位自主研发的柔性 TFT 背板与彩色电子纸膜片结合，实现大尺寸彩色电子纸模组的集成与规模生产示范。	行业先进	电子标签、电子书、单词卡、智能仓储等应用
43	高效率高亮度白光 OLED 器件开发	400	296.89	296.89	项目开发高效率高亮度白光 OLED 器件，并进行产品验证，产品亮度可达 5,000 尼特以上，功耗 < 1,000 毫瓦，色域接近 75%，产品寿命 > 60H@T95@1000 尼特。	开发新型高效率有机材料，并进行器件结构升级，实现高效率高亮度低功耗器件。	行业先进	AR（增强现实）、VR（虚拟现实）等头戴近眼显示、数字夜视仪等应用
44	用于非价签领域的快刷电子纸显示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950	207.55	207.55	1. 黑白电子纸产品性能调试结束，并达到相关光学参数要求，可靠性测试进行中；2. 三色产品的波形架构优化完成，待进行测试；	全系电子纸产品实现刷新速度显著提升，并满足市场端光学性能要求，同步实现产品 RA 测试通过。	行业先进	商超价签、广告标牌、智慧办公、智能家居
45	PMOLED 段码屏无显示驱	380	26.95	26.95	PMOLED 段码屏无显示驱动芯片方案产品已完成试产超 100 片；其中白光 OLED 器件启亮电压 ≤ 2.8	开发高亮度长寿命 PMOLED 段码屏（无显示驱动芯片）方案，在 OLED 器件、背板结构	行业先进	消费电子、安全产品、

	动芯片方案技术开发				伏, 3.3 伏电压条件下, 亮度 ≥ 300 尼特; 绿光 OLED 器件启亮电压 ≤ 2.5 伏, 3.3 伏电压条件下, 亮度 ≥ 2000 尼特。	设计方面实现技术突破, 满足新市场的需求。		穿戴产品、工控仪表
46	PMOLED 提升产品亮度方案技术开发	380	28.26	28.26	PMOLED 段码屏无显示驱动芯片方案技术开发, 使用 Cu (铜) 做引线材料, 试做样品 10 大片, 非窄边框产品 膜厚降低 20%, 靶材成本降低 10%。	通过研究不同金属阻值特性以及引线设计方案, 来降低驱动背板整体阻值, 以便于对进一步提升 OLED 器件满足高亮度市场的需求。	行业先进	消费电子、安全产品、穿戴产品、工控仪表、智能家居
47	Mini LED 背光技术开发及产业化研究	630	14.88	14.88	已完成项目调研及立项。相关驱动资源的匹配及筛选, 调研了不同的供应商并获取了具体报价及服务项目。完成技术工艺路线的整体调研, 完成技术原理及工艺可行性调研分析。	完成 Mini LED 背光的开发, 打通生产工艺。通过局域调光技术, 达到精细分区, 对整体画面进行动态调光, 从而实现高动态对比度。为客户提供设计及配套方案。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电视、广告牌、笔记本电脑、手机等产品
48	TFT 背板光学检测算法开发	520	14.17	14.17	已完成智能全自动光学检测系统的原型系统设计和开发, 实现模拟在线工况情况下成像检测模块与智能检测软件的调试, 在线生产环境对设备性能是否达标进行验证。目前基本完成第一阶段项目开发的内容, 并开始进行第二阶段项目内容的开发。知识产权方面, 撰写出两篇专利初稿文件, 并已经提交检索, 提交两篇软著。	通过光学模块及算法开发, 自动筛选 TFT 基板不良, 基板流至成品不良率由 0.45% 降低至 0.03%, 降低生产成本。	行业先进	TFT 电子纸显示基板、OLED 显示基板、TFT-LCD 显示基板等
49	屏下 3D 人脸识别技术开发	800	14.86	14.86	已完成屏下 ToF (飞行时间) 优化算法开发和屏下 3D 人脸识别开发, 完成屏下 ToF (飞行时间) 优化算法开发, 交付屏下	推透明屏下图像处理技术开发及透明屏下 3D 人脸识别技术开发, 实现透明屏下 3D 人脸识别功能及应用。	行业先进	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手表等产品

					ToF（飞行时间）优化训练数据、演示装置、源代码及设计文档，屏下 3D 人脸识别开发中。知识产权方面，提交三篇专利。			
50	4500PPI 硅基 OLED 显示技术研发	990	1.65	1,490.59	开发了一款 0.5 英寸 4,500PPI 的硅基 OLED 微显示器样品，打通了高 PPI 的硅基 OLED 微显示屏量产工艺路线，已实现 PPI \geq 4,500，水氧阻隔能力 \leq 10-5g/m ² /day（克/平方米/天），黄光工艺温度 \leq 90 $^{\circ}$ C，完成性能指标，已结题。	1. 掌握高 PPI 硅基 OLED 微显示屏的量产整体工艺和技术，解决一系列该领域核心问题并形成自主知识产权，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创新能力；2. 推动超高 PPI 微显示屏体研发/量产线建设，加速产业布局，抢占技术制高点。	行业先进	AR、VR 等头戴近眼显示、数字夜视仪等应用
51	高光泽度防眩目玻璃研发	150	0.35	165.27	结合防眩玻璃蚀刻工艺，自行完成防眩目玻璃研发，实现配方先进、效率高、良率高等优点。	开发应用于工控仪表及车载面板防炫目使用需求的盖板玻璃。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车载工控、智能家电
52	一种 OLED 模组自动收屏摆盘技术的研发	100	0.81	119.65	1. OLED 模组邦定自动收屏摆盘，可提高作业效率，单条生产线作业可达到 1 万片模组/天； 2. OLED 模组邦定自动收屏摆盘，取代人工收屏摆盘作业，可实现 1 人看管多个机台，从而节省人工成本； 3. OLED 模组邦定自动收屏摆盘，取代人工收屏摆盘作业，可减少人工装盘时的短装、少点数的情况； 3. OLED 模组邦定自动收屏摆盘，取代人工收屏摆盘作业，可减少人工装盘时的短装、少点数的情况； 4. 通过电脑保存过往已使用过的托盘尺寸，实现快速切换型号作业。	开发一种 OLED 模组自动收屏摆盘技术，满足 OLED 模组生产过程中邦定后产品高效率自动放入托盘。	市场同类产品主流水平	智能穿戴、消费电子

53	低功耗绿光硅基 OLED 技术开发	2,470	807.73	807.73	通过开发 TiN/ITO 阳极搭配叠层绿光器件, 实现亮度>20000nit 时功耗<380mW, 产品寿命 T95~300H, 通过升级绿光材料, 器件效率提升 5%~10%, 同步开发三叠层器件;	产品最大亮度达到 7Wnit, 2Wnit 点亮下功耗<350mW, 寿命 T95>300H	自主开发绿光单层以及叠层器件, 性能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可应用于军工类项目, 比如 AR 眼镜等
54	高性能热活化敏化荧光 (TASF) 有机发光器件开发	1,970	699.50	699.50	①、清华大学 TASF 材料, 初步确认新材料不易发出蓝光 (驱动电压高), BH 厚度增加同时 GH 厚度降低有改善 (20nit 时蓝光开始出峰), 蓝光 TASF 材料器件寿命确认, T95~40H, 较 base 偏低, 待后续进一步优化;	白光器件发光寿命在初始亮度 10000 nit 下达到 (T95) ≥200 小时, 白光器件验证彩色滤光层后色域达到 85%	与高效联合开发新型有机材料, 自主设计开发白光单层及叠层器件, 性能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军用以及民用类产品, 比如枪瞄, VR 头显等
55	OLED 微显示器滤色片阵列技术开发	1,460	498.73	498.73	从理论建模的角度计算分析基于 FP 腔的滤光性能, 得到色域 (sRGB) 为 48%, 最大透过率为 38%, 红绿蓝光谱线宽 (半高宽) 均<120nm; ②加入 CPL 层后, 对 FP 腔结构的色域和透过率影响较大, 故该方案短期内不考虑继续开发; ③我司与 2023 年第四季度开始调研其他新显示技术方案, 预计 2024 年推进新技术验证。	滤色片透过率大于 40%、光谱线宽小于 80nm, 并设计产业化实现的技术方案	该技术路线为国内同行业首家研究, 未来研究成果有望取代现有白光+彩色滤光片技术, 在硅基 OLED 彩色化应用上开辟新	技术成熟后, 可应用于军用以及民用类产品, 比如枪瞄, VR 头显等

							的技术路线	
合计	/	39,999	8,614.43	18,318.83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78	23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5.95%	24.7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907.16	5,014.4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7.57	21.7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10
本科	88
专科	51
高中及以下	2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9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经过长期的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实践,建立健全了从前沿技术研发、中试研发至量产技术开发的完整技术创新体系,建有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 OLED 显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高价值专利培育示范中心、苏州市新型研发机构、苏州市超高分辨率微显示技术企业重点实验室等多个创新平台。公司在有机光电子器件技术领域持续耕耘,深度挖掘 PMOLED 技术,并逐步扩展至其他显示技术,不断实现产品结构的梯次性布局,形成以 PMOLED、电子纸模组、硅基 OLED 微显示器三大业务为主的多元化产品架构及业务格局,体现出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在新型显示技术领域内的器件结构技术、新型阴极技术、蒸镀封装技术等关键技术方面拥有多项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秘密,并系统掌握了包括光刻、蒸镀、封装、模组在内的全流程关键工艺技术。

PMOLED 方面,公司不断完善 PMOLED 产品技术,在高亮度、高可靠性、高对比度等元器件产品技术上不断实现突破。公司自主研发的高效率叠层 OLED 器件技术、新型 PMOLED 全彩器件结构技术、屏体减薄技术、显示触控一体化技术、多行扫描显示驱动技术、On-Cell/In-Cell 触控驱

动技术、透明显示技术等核心技术，使 PMOLED 技术在显示亮度高、响应速度快、可视角度大、模组厚度薄、屏体边框窄、使用寿命长等方面的优势得到充分展现，从而使得公司 PMOLED 产品在医疗健康、家居应用、消费电子、车载工控、智能穿戴、安全产品等众多领域得到更广泛的应用。

电子纸方面，公司在 PMOLED 产品技术创新中积累形成的产品设计技术、模组生产技术、生产管理技术等前期技术基础上，进一步开发电子纸产品设计、模组制作技术，至今已熟练掌握电子纸模组全自动化技术工艺、波形程序调试工艺、TFT 背板切割工艺、全封闭封装工艺、电子纸膜上线前处理工艺等核心技术，推出了具有超低功耗特点的电子纸模组系列产品，快速进入了新零售电子价签领域，得到了汉朔科技等客户的高度认可。未来，公司将进一步研发出具有全彩、超薄、柔性、可拉伸等特性的电子纸模组，为未来的电子纸模组产品持续赋能。

硅基 OLED 方面，公司在 PMOLED 产品技术创新中积累形成的薄膜工艺技术、OLED 蒸镀技术、OLED 封装技术等基础上，进一步开发适合超高分辨率的彩色化技术，积极开展具有超高分辨率、超高亮度、超低功耗的硅基 OLED 技术开发，自主研发高密度阳极像素点制作技术、高效 OLED 材料及器件技术、高可靠性薄膜封装技术、彩色化显示技术、微透镜光取出技术等核心技术，以满足 XR 等终端显示应用场景的市场需求。目前，公司硅基 OLED 技术水平在产品的使用寿命、单色亮度、彩色亮度、像素清晰度、刷新率、低功耗等方面已达行业前列。未来，随着硅基 OLED 微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持续实施，公司在业内的领先优势及竞争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

2、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设有专职体系运行管理机构，已通过“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ATF 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 10012 测量管理体系”、“QC 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GB/T 2949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BD32/T2771 江苏省企业研发管理体系”、“ISO 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等体系认证，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进料检验管理程序》、《过程检验管理程序》以及《成品和出货检验管理程序》等一系列全流程质量管理体系，对公司产品生产的各个环节实施制度管理和实时监控，充分保证产品质量。

公司设有专职质量管理部门，质量策划、质量管理和质量改进人员配备齐全，规章制度健全、职责明确，坚持每年开展质量月和 QCC（品管圈）活动，深挖质量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持续改善质量、降低消耗、提高效益。公司积极推进“微进行动”，培养全体员工在工作中的创新进取与改进意识，鼓励大家在工作中提出有益于公司产品质量提升、成本降低、效率提高等方面的行动方案，积极推动公司高效和全面发展。

基于良好的产品质量与管理水平，公司承担了江苏省战略新兴标准化试点项目，公司团队核心技术人员曾获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公司于 2020 年获得苏州市质量奖、2021 年获评江苏省工业企业质量信用 AA 级企业、2022 年获评江苏省质量信用 AAA 级企业。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苏州市质量奖复审，质量管控能力再次得到主管部门认可。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主要业务涉及物联网终端人机交互显示界面，包括潜力型的元宇宙 XR 领域应用的硅基 OLED 显示屏幕，成长型的碳达峰、碳中和领域得到广泛应用的电子纸显示屏幕，成熟型的中小尺寸显示领域应用的 PMOLED 显示屏幕，都具有产品及技术迭代快、市场需求变化迅速的特点。公司制定了产品类型均衡布局、应用领域广泛覆盖的市场策略，产品涵盖近眼显示、电子价签、电子阅读器、智能家居、医疗健康、车载工控、智能穿戴、安全产品等多个下游应用领域。目前，公司在册的客户数量达到 2 万余家，与各领域的头部客户建立了紧密的联系。公司客户数量众多，降低了公司生产经营对单一客户、单一行业的依赖程度，减少了可能因客户需求以及特定细分市场周期剧烈波动而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同时，广泛的客户资源和分散的市场布局，可以令公司快速抓住新应用场景不断涌现的机遇，实现外延式发展，进而实现总体经营业绩的稳步提升。

经过长时间经验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一整套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能够快速响应、积极落实大、中、小型等不同规模的客户需求。公司服务过的客户中不乏各行业中的优秀企业，包括华为、小米、华米、三星、LG、超思电子、汉朔科技、美国 UICO 等企业。公司产品和技术深受品牌客户的肯定，曾获华为为季度质量绩效考核满分、小米生态链最佳战略合作奖、华米科技年度战略合作伙伴、三星协力社 A 级供应商等荣誉。

4、运营管理优势

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方针，以风险管理为基础，实施了如下一系列举措以避免或应对未来可能会出现的经营风险：

- (1) 聚焦主营业务，合理安排资金用途；
- (2) 实施品牌客户开拓战略，拓展公司品牌影响力；
- (3) 分散客户群体，降低单一客户、单一下游行业营收占比过高的风险；
- (4) 主动识别客户风险，对可能出现风险的客户通过购买应收账款保险等手段规避风险。

配套建设方面，公司注重智能化、信息化建设，打通了 CRM、PLM、ERP、MES、WMS 等管理系统，实现人财集团化、业财一体化、产研一体化，并完善了移动化办公，提高了管理系统与业务系统之间的协同能力，规范了经营行为，提高了风险管控能力。

产线改造方面，公司对成熟的 PMOLED 业务进行智能化、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取得成功后将其推广到电子纸业务和硅基 OLED 业务建设中，使新建产线的生产效率得到提升，进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5、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核心技术承接于清华大学有机光电子实验室 OLED 项目组技术成果。多年以来，公司在高度重视新型显示技术研发的基础上，逐渐形成了一支专业背景深厚、知识结构互补、技术发展全面且具备创新进取精神的研发团队。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高裕弟博士具有超过 20 年的 OLED 行业经验，是我国 OLED 发展和产业化的重要推动者。高裕弟博士作为清华大学化学系有机光电子实验室 OLED 项目组的成员，是中国最早从事 OLED 行业的先行者之一。高裕弟博士于清华大学博士毕业后，曾任职于北科技、维信诺显示、清越科技等公司的研发、管理等重要岗位。作为国际电工委员会平板显示器件技术委员会（IEC/TC110）专家、项目负责人，高裕弟博士参与制定了多项国际/国家/行业标准，其中，作为主要起草人参与制定了《GB/T 20871.61-2013 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器 第 6-1 部分：光学和光电参数测试方法》等国家标准，以及《SJ/T 11461.5.1-2013 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器 第 5-1 部分：环境试验方法》等行业标准。因其在标准化研究方面的突出成就，高裕弟博士在 2014 年荣获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除此之外，高裕弟博士还获得中国青年科技奖、中国青年创业奖、中国专利优秀奖、江苏省科技创新发展奖等荣誉称号，作为我国 OLED 领域的领军人物，具有丰富的 OLED 行业技术研发、运营与管理经验。

公司持续打造年轻化、专业化的创新型团队，包括董事长高裕弟博士在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成员均具有较长时间的从业经验，参与过本行业多项研发项目和公司新产品的开发项目，具备丰富的理论知识与实践经验。公司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的市场经验和管理经验，经营作风规范稳健，能够对公司未来发展进行科学的规划和高效的运营管理。公司始终坚持保障员工权益，优化薪酬福利、推行职业技能培训、双通晋升机制等，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持续的驱动力。报告期内，公司获批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对公司引进高层次人才、提高技术创新、推动成果转化、发挥人才优势具有重大意义。

6、知识产权优势

公司一直致力于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和新技术研发，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控制，遵循统一管理、注重保护、加强运营、有效奖惩的原则，制定了包含《专利管理办法》、《专利&技术秘密奖惩制度》、《知识产权管理手册》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对知识产权的权利归属，管理与保护，申请、维持与终止，奖励与惩处等方面进行了严格规范，通过“GB/T 2949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基于在知识产权领域的积累的丰硕成果，公司于 2022 年获评昆山市知识产权标杆企业，入选苏州市第一批知识产权强企培育成长型企业，获批江苏省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项目，公司发明专利荣获苏州市优秀专利二等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获得中国大陆境内地区授权专利 502 项，其中发明专利 98 项，中国大陆地区境外授权专利 33 项。报告期内，公司获评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苏州市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工程优势型企业，为公司知识产权保护及创新创造注入新的活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107.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8,311.7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93.34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 17,382.0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313.82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 16,372.46 万元，影响因素主要有下：

1、2023 年 2 月，金华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向义乌清越下发《税务事项通知书》，要求就纳税义务履行情况开展自查。经自查，公司认为，在公司内-外-内业务，相关出口退税文件与《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规定要求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规定理解层面的差异），在公司内-外-内业务中，交易协议文件、报关材料等相关资料海关和外汇部门的审核均表明，公司相关出口交易业务真实发生，符合出口退税的条件，尽管存在发票开具不规范等情况，但应不影响对公司出口退税的实质认定。经与税务局多次沟通和讨论，由于相关文件不规范，税务局没有同意公司提出的将发票进行整改的建议，公司根据税务局的要求和指示对前述所涉约 4,442 万元税款，在 2023 年 5 月当期通过增值税留抵抵欠税款方式进行缴纳，未予罚款及征收滞纳金。该事项涉及税款是否能在企业所得税前列支，公司未查到相关所得税法明确规定。2024 年 4 月 11 日经请示金华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得到口头回应认为该笔税款不得在企业所得税前列支，该事项影响公司净利润 4,442 万。

2、消费电子市场需求疲软，导致公司收入下降，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价格竞争压力，使公司消费电子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滑明显，产品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降导致公司存货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部分下游客户回款较慢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4、围绕主业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占比同比增加造成净利润减少。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泄密与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典型的技术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及研发创新能力是企业核心竞争力所在，核心技术人才是企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因素。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 OLED 相关产品技术和生产工艺的升级和创新，打造了一支以核心技术人员作为带头人的技术研发队伍。若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重要技术研发成果或技术秘密被不当泄露，加之其他不可控因素，未来公司可能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此外，随着行业的持续发展，对于核心技术人才的争抢不断加剧，在未来行业激烈的市场化竞争环境中，不排除在特定环境和条件下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从而可能影响到公司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的步伐，对公司的持续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2. 技术创新无法及时产业化的风险

为保证持续的技术创新水平，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企业需要持续不断地进行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及时准确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和技术升级节奏，在自主创新方面不能合理、持续的进行技术投入，或者对于新技术或新产品的投入无法及时、有效转化为可落地成果，则可能出现技术创新无法及时产业化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

3. 市场竞争及客户流失的风险

公司三大业务产品涵盖 XR 显示终端、电子价签、电子阅读器、白电、小家电等智能家居应用、医疗健康、车载工控、智能穿戴、安全产品等多个下游应用领域，呈现出较为分散的特点。不同客户对产品特性、规格、型号等方面要求不一，这就要求公司必须在产品技术、生产计划、原材料采购与客户销售服务等各方面做到紧密协调，以持续满足不同下游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下

游应用领域的分散化在很大程度上增加了公司技术升级、经营管理的复杂性与难度，同时还可能带来存量需求快速波动的风险。若公司未来在产品技术、客户开拓、生产运营、管理水平等方面不能充分、及时响应分散化的下游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可能会导致公司生产管理效率下降、存货规模不当上升或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PMOLED 业务：当今的显示技术领域里，处于相互竞争地位的技术路线主要包括 OLED、LCD、电子纸、LED 等，不同技术路线的显示产品适用于不同的下游领域。基于下游领域众多客户对于显示面板多样化、定制化等方面的需求，这些路线目前乃至未来较长一段期间内仍将呈现出相互竞争但又长期共存的市场格局。PMOLED 行业属于细分市场，主要应用于中小尺寸显示领域，侧重小批量、多样化。若公司产品技术研发创新跟不上市场对产品更新换代的需求，无法跟进行业技术升级迭代的发展步伐，产品技术研发或成本管控不能同步提升进步，可能会受到其他显示技术的冲击，从而导致公司 PMOLED 业务份额可能存在被其他显示技术侵蚀的风险。

电子纸模组业务：公司电子纸模组业务目前对客户汉朔科技存在较大依赖，此外，还存在客户群体不够广泛、供应链整合力度不够等不利因素，导致毛利率不达预期。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拓展和丰富客户群体、加强供应链资源整合力度不够而导致成本不能有效降低、产能利用率不能有效提升等，公司电子纸模组业务毛利率可能面临不能有效提升甚至长期低水平的情形。同时，电子纸膜片为公司电子纸模组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元太科技是全球电子纸膜的主要供应商，鉴于电子纸行业目前的市场格局与发展态势，目前由元太科技供应的关键原材料电子纸膜在短期内尚缺少可靠的替代供应渠道。公司对于电子纸模组产品主要原材料之一电子纸膜片供应商元太科技存在较大依赖。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与元太科技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导致电子纸膜的供应得不到保障，则会对公司电子纸模组业务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硅基 OLED 业务：由于硅基 OLED 技术难度高、工艺复杂、实现高良率量产耗时较长，且面临着与同行业其他企业的市场竞争，需要在诸多方面进行长期持续投入。目前公司 8 英寸硅基 OLED 微显示器生产线的良率、产能尚处于量产初期，需要在不断的优化改进下实现逐步爬坡，完全达产尚需较长一段时间。市场竞争方面，该领域原有企业纷纷加大投入，且部分企业已实现一定规模的收入，与此同时，不断有新的企业加入竞争行列。面对其他同行业企业的竞争，公司需要持续进行市场开拓投入，尽快抢占市场份额。若经过长时间投入，公司仍无法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则可能面临无法有效满足市场需求或者市场开拓力度不足从而丧失发展机遇的风险，甚至存在利润空间无法覆盖折旧摊销从而导致亏损的可能。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对应收账款一贯执行严格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为：逾期 1 至 30 天计提比例 10%、逾期 31 至 60 天计提比例 20%、逾期 61 至 90 天计提比例 30%、逾期 91 至 120 天计提比例 50%、逾期 121 至 150 天计提比例 70%、逾期 151 至 180 天计提比例 90%、逾期 181 天以上计提比例 100%。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7,017.57 万元，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125.42 万元。若未来市场经营环境或主要客户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出现重大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情况，则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将有所上升，从而将会对公司财务表现造成不利影响。

2、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39,099.89 万元，占总资产 19.34%。一方面，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者领域，受终端客户采购需求或消费习惯影响较大。考虑下游客户生产周期、提前备货等因素，公司下游客户对于公司产品的需求一般早于终端客户的消费旺季；若公司现有产品不能适应季节变化或者下游客户市场需求波动延缓提货，则公司将面临存货减值风险。另一方面，受显示行业供求关系波动影响，若 PMOLED 模组、电子纸模组价格持续走低，同样会导致公司存在存货跌价的风险，进而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政府补助无法持续取得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显示器件制造行业归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行业。公司及公司所从事的技术研发等工作一直受到各级政府部门的支持与鼓励，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持续获得政府补助或者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显著降低，将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业政策调整风险

新型平板显示行业属于国家大力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显示器件制造”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近年来，国家出台了多项支持新型平板显示行业发展的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国家相关产业支持政策的出台，为显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基础，包括各地方政府的招商引资、产业培育资金支持、政府补贴或税收优惠等。但若未来国家对相关产业政策进行调整，或者相关产业政策的施行进度或力度不如预期，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在需求稳定前提下，由于显示行业的产能投资很大、建设周期长，一段时间内产能集中释放，导致周期性供大于求，产业周期性特性较强。公司 PMOLED、电子纸模组等产品与行业景气度及宏观经济周期存在较强的关联性。在经济形势向好时，消费及投资活动上升，下游市场需求增加，带动上游显示模组产品的需求增加；在经济形势低迷时，消费者购买力下降，投资活动减少，市场需求减少，从而导致上游显示模组板产品的需求相应减少。若未来国内宏观经济发生剧烈波动，导致较多下游领域的市场需求下降，或者新型显示行业发生巨大波动或下行趋势，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存在境外采购与销售业务，通常以美元、日元等外币定价并结算，外汇市场汇率的波动会影响公司汇兑损益。如果境内外经济环境、政治形势、货币政策等因素发生变化，使得本外币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1月14日，子公司义乌清越收到宁波栎社海关发送的《稽查通知书》，稽查范围是义乌清越在2020年11月16日至2023年11月15日期间进口货物申报情况的真实性和合法性。目前宁波栎社海关正针对义乌清越进口电子纸母片产品申报的海关税则编码准确性，以及其对外支付的相关“权利金”是否属于应税特许权使用费而须纳入进口货物完税价格这两个事宜进行调查。该调查对义乌清越的潜在影响包括后续可能需要补缴相关进口关税、进口增值税及缴纳滞纳金。义乌清越正全力积极配合调查，并与海关等相关部门保持沟通。截至报告披露之日，尚无正式的稽查结论。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107.55万元，较上年下降36.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793.3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1.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313.82万元，同比下降535.2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039.41万元，较上年减少14,985.77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61,075,460.74	1,044,193,300.16	-36.69
营业成本	641,239,146.35	852,586,401.76	-24.79
销售费用	19,600,118.76	17,022,172.10	15.14
管理费用	41,494,827.38	37,061,233.74	11.96
财务费用	11,359,267.97	20,490,556.86	-44.56
研发费用	86,149,322.54	92,775,447.10	-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394,063.39	-30,536,379.4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85,699.07	-46,301,368.5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889,869.42	812,364,477.04	-118.0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全球经济下行，消费电子市场需求疲软，产品价格竞争激烈造成出货量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收收入下降，导致营业成本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业务招待、差旅、市场推广等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咨询和招待费用增加、辞退福利费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归还银行贷款利息费用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收入下降回款减少，应付款项支付。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22 年公司募集资金到位，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同比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107.55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36.69%。营业成本 64,123.9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4.79%，具体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PMOLED	122,629,666.63	90,333,914.05	26.34	-52.98	-47.86	-7.24
电子纸模组	466,273,503.80	500,059,213.52	-7.25	-34.47	-20.06	-19.32
TFT-LCD	7,334,262.88	7,769,088.84	-5.93	-22.30	-21.99	-0.42
CTP	27,049,245.88	21,282,407.79	21.32	105.99	79.17	11.78
CTP+OLED	7,462,347.27	4,905,940.67	34.26	37.08	2.81	21.91
硅基 OLED	7,174,770.71	7,776,326.13	-8.38	49.26	87.80	-22.24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PMOLED	122,629,666.63	90,333,914.05	26.34	-52.98	-47.86	-7.23
电子纸模组	466,273,503.80	500,059,213.52	-7.25	-34.47	-20.06	-19.33
TFT-LCD	7,334,262.88	7,769,088.84	-5.93	-22.30	-21.99	-0.42
CTP	27,049,245.88	21,282,407.79	21.32	105.99	79.17	11.78
CTP+OLED	7,462,347.27	4,905,940.67	34.26	37.08	2.81	21.92
硅基 OLED	7,174,770.71	7,776,326.13	-8.38	49.26	87.80	-22.24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562,378,506.02	577,136,293.61	-2.62	-40.15	-26.54	-19.00
境外	75,545,291.15	54,990,597.39	27.21	15.26	25.23	-5.79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25,948,900.40	21,283,844.58	17.98	-66.62	-60.76	-12.25
直销	611,974,896.77	610,843,046.42	0.18	-34.01	-21.21	-16.2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PMOLED	PCS	17,170,702.00	13,377,333.00	5,367,959.00	-	-	240.91
电子纸模组	PCS	25,322,840.00	26,166,115.00	1,240,894.00	-	-	-40.46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 PMOLED 市场需求下降，销量较上年下降。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PMOLED	直接材料	43,725,224.35	48.40	104,460,623.11	60.30	-58.14	
	人工成本	20,507,495.27	22.70	38,014,458.09	21.94	-46.05	
	制造费用	26,101,194.42	28.89	30,774,056.60	17.76	-15.18	
电子纸模组	直接材料	428,975,166.00	85.78	551,243,504.10	88.12	-22.18	
	人工成本	30,530,108.91	6.11	34,760,388.41	5.56	-12.17	
	制造费用	40,553,938.62	8.11	39,557,910.93	6.32	-2.5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PMOLED	直接材料	43,725,224.35	48.40	104,460,623.11	60.30	-58.14	
	人工成本	20,507,495.27	22.70	38,014,458.09	21.94	-46.05	
	制造费用	26,101,194.42	28.89	30,774,056.60	17.76	-15.18	
电子纸模组	直接材料	428,975,166.00	85.78	551,243,504.10	88.12	-22.18	
	人工成本	30,530,108.91	6.11	34,760,388.41	5.56	-12.17	
	制造费用	40,553,938.62	8.11	39,557,910.93	6.32	-2.5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下降，公司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的减少而减少。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1,773.7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8.3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358.91	70.13	否
2	第二名	2,712.23	4.10	否
3	第三名	1,077.90	1.63	否
4	第四名	836.11	1.26	否
5	第五名	788.58	1.19	否
合计	/	51,773.73	78.31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额为 46,358.91 万元，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3,185.8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7.8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30,247.15	40.52	否
2	第二名	5,750.91	7.70	否
3	第三名	3,660.67	4.90	否
4	第四名	1,771.68	2.37	否
5	第五名	1,755.45	2.35	否
合计	/	43,185.86	57.8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费用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9,600,118.76	17,022,172.10	15.14
管理费用	41,494,827.38	37,061,233.74	11.96
研发费用	86,149,322.54	92,775,447.10	-7.14
财务费用	11,359,267.97	20,490,556.86	-44.56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394,063.39	-30,536,379.4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85,699.07	-46,301,368.5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889,869.42	812,364,477.04	-11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主要系销售收入下降回款减少，应付款项支付。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闲置募集资金理财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收到募集资金，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同比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29,120,838.81	21.22	897,019,041.66	37.10	-52.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87,602.74	3.71	0.00	-	不适用	
应收票据	10,116,450.83	0.50	46,670,631.72	1.93	-78.32	
应收账款	158,921,462.55	7.86	215,640,757.73	8.92	-26.30	
应收款项融资	1,844,429.70	0.09	122,578.46	0.01	1,404.69	
预付款项	26,466,736.62	1.31	42,996,825.01	1.78	-38.44	
其他应收款	798,778.14	0.04	1,576,932.01	0.07	-49.35	
存货	390,998,858.09	19.34	292,529,802.02	12.10	33.66	
其他流动资产	30,621,588.68	1.51	60,537,472.82	2.50	-49.42	

长期股权投资	-	-	11,178,444.46	0.46	-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725,627.94	1.92	38,725,627.94	1.60	-	
投资性房地产	50,876,298.34	2.52	97,479,532.23	4.03	-47.81	
固定资产	386,362,799.86	19.11	320,304,931.07	13.25	20.62	
在建工程	246,978,009.44	12.21	239,541,390.04	9.91	3.10	
使用权资产	23,115,315.94	1.14	26,294,605.74	1.09	-12.09	
无形资产	32,198,386.04	1.59	30,066,113.26	1.24	7.09	
长期待摊费用	61,205,086.15	3.03	52,741,623.67	2.18	16.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79,448.29	2.52	43,223,110.35	1.79	17.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40,404.82	0.38	1,196,350.06	0.05	538.64	
短期借款	314,025,100.02	15.53	448,596,874.98	18.55	-30.00	
应付票据	20,884,355.62	1.03	11,394,626.68	0.47	83.28	
应付账款	149,114,722.07	7.37	180,340,697.39	7.46	-17.31	
预收款项	433,106.12	0.02	1,059,899.53	0.04	-59.14	
合同负债	4,958,545.82	0.25	5,499,641.36	0.23	-9.84	
应付职工薪酬	13,048,663.56	0.65	18,923,438.63	0.78	-31.04	
应交税费	2,583,177.50	0.13	5,599,022.30	0.23	-53.86	
其他应付款	7,520,214.65	0.37	28,506,586.03	1.18	-73.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442,115.80	2.35	32,021,360.51	1.32	48.16	
其他流动负债	998,659.43	0.05	2,076,602.42	0.09	-51.91	
长期借款	118,204,562.50	5.85	167,462,737.50	6.93	-29.41	
租赁负债	18,688,918.71	0.92	21,845,570.21	0.90	-14.45	
预计负债	2,678,358.39	0.13	1,585,229.21	0.07	68.96	
递延收益	53,443,559.52	2.64	52,184,541.67	2.16	2.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83,310.17	0.25	5,106,082.37	0.21	-0.45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及负债发生重大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

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52.16%：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

应收票据较上年同期减少 78.32%：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的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同期增加 1,404.69%：主要系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增加。

预付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 38.44%：主要系预付供应商的货款减少。

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49.35%：主要系理财利息增加及押金保证金减少所致。

存货较上年同期增加 33.66%：主要系原材料的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同期减少 49.42%：主要系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系联营企业的亏损。

投资性房地产较上年同期减少 47.81%：主要系出租面积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538.64%：主要系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的增加。

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30%：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
 应付票据较上年同期增加 83.28%：主要系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增加。
 预收款项较上年同期减少 59.14%：主要系客户预付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减少 31.04%：主要系人员的减少。
 应交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53.86%：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的减少。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73.62%：主要系应付的上市中介费的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同期增加 48.16%：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同期减少 51.91%：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的减少。
 预计负债较上年同期增加 68.96%：主要系产品质量保证金的增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03.4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8,719,643.67	为票据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应收票据	565,807.16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135,484,647.10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46,403,009.9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644,672.15	抵押借款
合计	201,822,683.4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16,516.58			68,271,086.16			75,087,602.74
应收款项融资	122,578.46				500,653,737.15	495,308,574.19		1,844,429.70

其他 权益 工具 投资	38,725,627.94							38,725,627.94
合计	38,848,206.40	6,816,516.58			568,924,823.31	495,308,574.19		115,657,660.3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硅基 OLED 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6,000.00	58.3333	57,484.55	29,716.92	-4,612.15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纸模组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5,000.00	100.00	68,632.13	12,598.65	-6,161.49
义乌清越光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子纸模组、显示器件、新材料、驱动等前沿显示技术的研发	11,000.00	100.00	10,004.70	7,919.63	-846.7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随着 5G 通讯技术的普及以及人工智能技术的不断成熟，社会逐渐进入万物互联的物联网时代。处在物联网时代下，所有的智能设备通过传感器收集数据，然后通过网络连接发送至云端，并在各个服务器或者终端上进行数据处理，使数据得到有效利用，最重要的最后一步，即信息均需要传递给用户，这关键的一步需要通过人机交互界面完成，而人机界面最主要的呈现方式则是各类显示器。作为新型平板显示行业最主流的显示技术，LCD 与 OLED 占据了绝大部分显示终端的市场份额，而伴随着全球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呼声不断高涨，低碳经济和绿色技术也成为了各国发展的共同目标，中国以“双碳”战略拉开了低碳绿色经济的发展序幕。在这一背景下，电子纸作为一种具有绿色环保低碳特性的新兴显示技术，将在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与 OLED、LCD 等多种显示技术形成相互竞争但又长期共存的市场格局。公司在显示行业耕耘多年，至今已形成以 PMOLED、电子纸与硅基 OLED 技术三大业务板块为主的多元化格局，各板块所处领域的行业发展形势如下：

1、PMOLED

PMOLED 显示面板起源于美国，发展于日本和韩国，扩大于中国及中国台湾。21 世纪以来，随着三星与 LG 等韩国厂商逐步在 PMOLED 产业的基础上转向 AMOLED 产业，以中国台湾地区和中國大陸为代表的企业逐步占据了 PMOLED 市场的主要份额。目前，全球 PMOLED 显示器厂商数量较少，市场集中度较高，除公司以外的厂商主要包括中国台湾地区的铼宝科技、智晶光电，以及中国大陆地区的信利光电。

未来，随着 5G/AIoT 发展以及智能家居的普及，智能家用电器显示屏市场和智能门锁显示屏市场将持续快速发展。同时，新形势下人们对健康关注度持续上升，家用医疗、便携式健康仪器等市场也将不断增长，上述各下游领域的快速发展将继续带动以 PMOLED 为代表的中小尺寸显示产品的需求。

2、电子纸

在电子纸产业中，公司产品位于电供应链中游，上游企业包括 TFT 玻璃基板、电子纸膜片、显示驱动 IC、柔性电路板等材料供应商，其中核心的原材料为电子纸膜片，主要供应商为元太科技，其在全球电子纸产业中占据重要地位，是全球最大的电子纸膜片供应商。公司下游行业为电子纸显示产品集成商，其将公司制作的电子纸显示模组应用于终端产品。

目前，电子纸显示模组的下游终端领域包括电子阅读器、电子价签、公告标牌、电子胸牌和电子门牌等，涵盖新零售、智慧城市、智慧物流和智慧医疗等消费市场。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电子价签领域，同时也是当前电子纸显示技术应用规模最大的应用领域，同行业竞争对手包括京东方、东方科脉、兴泰科技等电子纸显示模组制造厂商。根据洛图科技(RUNTO)数据，2023 年全球电子纸标签出货量为 2.06 亿片，同比下降 15.6%，原因主要为欧洲市场首轮布局已接近尾声，接下来市场开发速度将会放缓。与此同时，中国电子纸标签出货量 660 万片，较去年同期增长 5%。与全球整体下滑相比，中国市场整体保持稳定增长，在发达国家渗透率逐渐饱和的态势下，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将会是最具发展潜力的市场，预计 2027 年全球电子纸市场规模将达 762 亿美元。

未来，随着电子纸朝大尺寸、彩色化、柔性化发展，电子纸产品的应用场景将进一步丰富，在智能化、数字化背景下，智能零售、智能物流、智能仓储等场景对电子纸标签、电子纸看板的使用需求将不断增加，整个行业的产业化进程有望进一步加速。

3、硅基 OLED

OLED 微型显示技术主要应用领域分为军事领域与消费电子领域，其中在军事领域应用较早，主要行业参与者包括美国 eMagin、法国 MICROOLED、云南奥雷德、南京国兆光电等公司；硅基 OLED 在消费品市场的主要应用场景包括头戴显示器(HMD)、平视显示系统(HUD)、电子取景器(EVF)、投影仪等应用领域的显示终端，主要行业参与者有日本 SONY、合肥视涯科技、云南创视界等公司。其中仅有日本 SONY 凭借其技术领先及量产线成熟的优势在消费电子领域占有优势地位，其余的主要参与者仍处于持续提高工艺水平、提升良品率的阶段。总体而言，目前硅基 OLED 微显示器行业正处于生命周期中的导入期向成长期过渡阶段，各大厂商均处于加速产线

布局、技术水平快速提升阶段。未来，随着苹果、Meta 等公司头显设备的接连推出将产生示范带动效应，助力其他品牌跟进推动 XR 行业发展，同时也将大大提高硅基 OLED 的市场份额。根据 CINNO Research 调研数据，2025 年硅基 OLED 市场规模预计达 14.7 亿美元，市场前景广阔。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追光逐梦十三载，清越科技深耕有机光电子领域，创新致远，厚积薄发，形成了以 PMOLED、电子纸模组与硅基 OLED 微显示器三大业务为主的多元化产品架构与业务格局。公司产品应用不仅覆盖智能家居、智慧零售及 XR 等多个领域，更不断向物联网终端显示整体解决方案纵深开拓。

清越人将不忘初心，秉承“创新塑造未来”的企业愿景，紧抓万物互联、绿色低碳、数字经济等时代机遇，持续聚焦 PMOLED、电子纸与硅基 OLED 等产品技术领域，加大研发投入，在超高分辨率、超低功耗、超高对比度、超高可靠性等方面实现关键性技术突破，成为细分行业领域的领跑者。在上述基础上，公司未来还将进一步开展显示器和功能性芯片及传感器的整合集成，开发屏幕发声技术、屏幕触感技术、屏幕加密技术、屏幕嗅觉技术等系统解决方案，成为新型光电显示系统整体解决方案领域的领军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在全球经济下行、消费电子市场需求持续低迷态势下，中小尺寸显示行业间的竞争日趋激烈，公司管理层结合产品和行业属性，围绕创新第一生产力，继续坚持领域分散化、技术多元化、产品差异化的经营方针，从技术创新、人才培养、经营管理、可持续发展等方面调整经营策略，加强公司在业内的竞争优势，巩固并提升市场占有率，为投资者创造更多价值。

1、矢志不渝推进技术创新，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公司将围绕 PMOLED、电子纸模组和硅基 OLED 微显示器三大业务，继续加强研发投入，扎实推进新技术、新工艺开发。在 PMOLED 业务领域，以强劲的客制化实力不断促进新产品更新迭代，与合作伙伴携手打造新生态，拓展高端应用领域；在电子纸模组业务领域，以雄厚的研发实力持续推动电子纸模组大尺寸、柔性化、彩色化技术突破，同时保持电子纸模组智能制造领先优势；在硅基 OLED 业务领域，以成熟的产学研合作模式助推核心技术攻关，拟新建 12 英寸硅基 OLED 微显示器生产线，扩大产能的同时丰富产品种类，以满足未来 XR 终端产品需要。

2、以人为本强化梯队建设，注入团队新血液新希望

公司所属行业为典型的技术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研发能力与核心技术人才是公司得以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公司将继承保持和发展“自强为本、创新为魂”的团队精神，坚持贯彻落实以人为本的人力资源战略，持续引进各领域的优秀人才。通过申报承接政府项目、内部课题立项等，公司持续开展各级科技研发攻关项目与各类新产品开发项目，团队在参与项目建设过程中不仅使自身掌握的理论知识得到扩充，同时也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从而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持续的驱动力。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人才结构，通过开展培训讲座、项目建设、内部轮岗等方式，不断强化人才梯队建设，打造具备专业化、年轻化、稳定化、创造力“三化一力”的人才梯队。

3、合法合规延续稳健经营，构建管理新格局新举措

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实现内控规范化、管理精细化、信息自动化。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完善管理制度，建立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强化应对突发风险的应急防控能力。在保证正常生产供应的基础上，持续加强和落实对产品生产工艺及质量的严格管控，为增强核心竞争力夯实产品基础，促进公司效益稳健增长。

4、节能增效响应绿色发展，营造生产新业态新面貌

公司将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双碳”政策，实施安全生产、绿色生产策略。首先，持续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强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其次，建立健全“清洁化、多循环、低排放”的绿色生产模式，加强能源使用全链条管理，积极探索和筹备冷却水循环利用、清洁能源使用以及动力系统效能提升等项目，努力实现高质量

发展的同时节能增效。最后，以公司三大业务之一的电子纸模组为切入点，通过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将电子纸显示产品推广至更多应用场景，从而替代传统耗能高、碳排放量大的显示器，为社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长远目标做出贡献。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建立及完善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规范、稳健经营提供了制度保障。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在战略发展、财务审计、人事、薪酬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能，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均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的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有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2 月 6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2 月 7 日	1、《关于公司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24 日	1、《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9、《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

				本、公司类型及修订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4、《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9 月 25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9 月 26 日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关于修订〈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高裕弟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5日	0	0	-	不适用	170.20	否
李国伟（已离任）	董事	男	66	2020年10月9日	2023年5月23日	0	0	-	不适用	0	否
梁子权	董事	男	61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5日	0	0	-	不适用	0	否
孙剑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5日	0	0	-	不适用	124.95	否
韩亦舜	独立董事	男	65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5日	0	0	-	不适用	20.00	否
耿建新	独立董事	男	70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5日	0	0	-	不适用	20.00	否
吴磊	监事会主席	男	39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5日	0	0	-	不适用	78.79	否
严兆辉（已离任）	监事	男	37	2020年10月9日	2023年5月23日	0	0	-	不适用	0	否
李嘉玲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3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5日	0	0	-	不适用	9.83	否
浦斌	监事	男	39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5日	0	0	-	不适用	72.04	否

穆欣炬	副总经理	男	48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5日	0	0	-	不适用	156.90	否
张小波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43	2023年9月25日	2026年9月25日	0	0	-	不适用	74.20	否
刘宏俊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4年1月1日	-	0	0	-	不适用	53.68	否
张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4年3月1日	-	0	0	-	不适用	53.76	否
马中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15年5月4日	-	0	0	-	不适用	46.66	否
合计	/	/	/	/	/				/	881.0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高裕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年至2006年任北科技研发中心主任；2006年至2015年历任维信诺显示总裁助理、事业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3年任北科技监事；2009年至2015年任维信诺显示监事；2013年至2015年任国显光电职工董事；2013年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至今担任北京分公司负责人；2015年至今任永熙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年至2018年任维信诺显示董事、经理；2016年至2019年任枣庄睿诺董事长；2016年至2019年任昆山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青岛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至2019年任北科技经理；2016年至2020年任前海永旭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前海永旭执行董事；2016年至2020年任北光电执行董事；2016年至今任九江清越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公司董事；2018年至2019年任睿诺光电执行董事；2018年至2020年任昆山和高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昆山和高执行董事；2018年至今任梦显电子董事长；2018年至今任昆山迪显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9年至今任枣庄睿诺董事；2019年至今任合志共创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至2023年任义乌莘连执行董事，2020年至今任义乌清越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昆山和高执行董事，前海永旭执行董事，九江清越执行董事、总经理，梦显电子董事长，显示研究院董事长，义乌清越执行董事，义乌研究院执行董事，枣庄睿诺董事，永熙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志共创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分公司负责人、南京分公司负责人、深圳分公司负责人。
李国伟（已离任）	中国香港籍，本科学历。1982年至1990年任花旗银行企业贷款部首长；1990年至1995年任肇丰针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1995年至今任亿都国际董事兼行政总裁；2008年至2023年任江海股份（002484.SZ）董事；2013年至2020年任江门亿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2023年任公司董事；2016年至今任枣庄睿诺副董事长。

梁子权	中国香港籍，硕士学历。2007 年至今任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 年至 2023 年任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至 2023 年任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2018 年至今任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孙剑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02 年至 2003 年任利星行机械（昆山）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 年至 2007 年任昆山凌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07 年至 2013 年历任维信诺显示工程师、经理；2014 年至 2019 年历任昆科技经理、副总经理；2016 年至 2019 年任枣庄睿诺总经理；2016 年至今任九江清越总经理；2018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 年至今任梦显电子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梦显电子总经理，显示研究院董事兼总经理，合志启扬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亦舜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 年至 1986 年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1991 年至 1995 年任美国普渡大学副研究员；1995 年至 2000 年历任北京华胜计算机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1998 年至 2000 年任北京六所华科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0 年至 2001 年任 I-Telco Communication Co. USA 中国区总经理；2001 年至 2003 年任北京实华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资深副总裁兼销售及客服总监；2003 年至 2014 年任 Allen & Co. 独立管理咨询顾问；2014 年至 2019 年任清华大学清华青岛数据科学研究院执行副院长；2019 年至今任青岛清控人居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苏谷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裁，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艾科赛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清图数据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图灵悠思（南京）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南鸿济医学发展基金会秘书长，东方大日（珠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经理。
耿建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审计学会副会长。1993 年至 2019 年历任中国人民大学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教研室主任、常务系副主任、商学院党委书记、商学院学术委员会主席。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任中国审计学会顾问。
吴磊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初级工程师。2007 年至 2012 年历任维信诺显示 FAE 工程师、市场部 FAE 主管、显示技术应用事业部副经理；2012 年至 2020 年 10 月历任昆科技应用系统事业部经理、销售二部副经理、销售二部经理、销售总监、总监；2020 年至 2023 年任公司总监，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梦显电子副总经理。
严兆辉（已 离任）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上海德汇集团有限公司创业投资部投资经理、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高新创投投资管理部部长及公司监事，现任上海山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浦斌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 年至 2013 年任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2014 年至 2020 年任昆山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21 年至今任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嘉玲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 年至 2020 年 10 月任昆科技运营管理专员。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运营管理专员。
穆欣炬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至 2002 年任北京市圣林工艺品厂副厂长；2002 年至 2004 年任北京市丝绸进出口公司项目经理；2004 年至 2005 年任北京日创电器有限公司经理；2005 年至 2006 年任北科技副经理；2006 年至 2014 年历任维信诺显示副经理、海外销售总监、副总经理；2014 年至 2020 年 10 月历任昆科技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22 年至 2023 年任义乌莘连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义乌清越总经理、义乌研究院总经理、合志升扬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小波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2007 年至 2011 年任东周化学工业（昆山）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任常熟众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众达机械工程（常熟）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2013 年至 2014 年任维信诺显示财务部副经理；2014 年至 2020 年 10 月历任昆科技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昆山和高监事、

	前海永旭监事。
刘宏俊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至 2009 年任昆山中辰砷晶有限公司 LTO 工艺工程师；2009 年至 2013 年任维信诺显示工程部经理；2014 年至 2020 年 10 月历任昆科技工程部经理、产品开发部经理。现任公司产品开发部部门经理，负责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工作，为公司研发负责人。
张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至 2014 年任维信诺显示制造一部经理；2014 年至 2022 年历任昆科技制造一部经理、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梦显电子工程技术中心主任兼工程技术部经理、生产部经理。现任梦显电子产品技术部部门经理。
马中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5 年至今任公司前沿工程与技术孵化中心部门副经理，2022 年至 2023 年任义乌莘连监事，2021 年至今任义乌研究院副总指挥、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高裕弟	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6月	/
	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2月	/
李国伟（已离任）	FAITH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03年10月	/
	CROW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05年10月	/
孙剑	昆山合志启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2月	/
严兆辉（已离任）	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部长	2017年9月	2021年12月
张小波	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8月	/
穆欣炬	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高裕弟	深圳前海永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月	/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	/
	北京永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8月	/
李国伟（已离任）	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行政总裁	1995年11月	/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年12月	/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7月	2023年11月
	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1997年3月	/
	Megastar Venture Limited	董事	1997年3月	/
	Dynamic Faith Properties Limited	董事	2004年10月	/
	Bestful Corporation	董事	1994年11月	/

	Limited			
韩亦舜	青岛清控人居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9月	/
	深圳市艾科赛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8月	/
	图灵悠思(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8月	/
	清图数据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
	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	/
	江苏谷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总裁	2020年5月	/
	东方大日(珠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	2021年4月	/
	海南鸿济医学发展基金会	秘书长	2021年1月	/
耿建新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	/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3月	/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	/
严兆辉(已离任)	昆山市宁创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
	昆山协鑫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5月	/
	上海山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21年12月	/
张小波	深圳前海永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
梁子权	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执行董事	2007年9月	/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7月	2023年11月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他在本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依据公司的相关薪酬制度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	是

事项时是否回避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3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向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绩效年薪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中对公司董、监、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独立董事津贴。在本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及绩效奖金构成，依据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确定。担任董事、监事的公司员工，不因其董事、监事身份而领取额外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26.9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54.10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国伟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严兆辉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梁子权	董事	选举	增补
浦斌	监事	选举	增补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9 月，公司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问题，时任财务总监张小波先生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口头警告。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11 日	1、《关于公司签订重大采购合同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8 日	1、《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4、《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关于 2023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16、《关于向子公司借款并与中信银行签署委托贷款协议的议案》 17、《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8、《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9、《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关于向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绩效年薪的议案》 2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5 日	1、《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提名高裕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关于提名梁子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关于提名孙剑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关于提名韩亦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关于提名耿建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2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修订〈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高裕弟	否	8	8	0	0	0	否	3
李国伟	否	4	4	4	0	0	否	1
梁子权	否	4	4	4	0	0	否	1
孙剑	否	8	8	0	0	0	否	4
韩亦舜	是	8	8	8	0	0	否	4
耿建新	是	8	8	8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耿建新（召集人）、韩亦舜、梁子权
提名委员会	韩亦舜（召集人）、耿建新、高裕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韩亦舜（召集人）、耿建新、高裕弟
战略委员会	高裕弟（召集人）、梁子权、孙剑

(二)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1/11	1、关于 2022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的议案	无	无

2023/4/18	1、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 2023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无	无
2023/4/25	1、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3/8/28	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3/10/26	1、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12/29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计划阶段与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的沟通事项（年度报告事前进度沟通，无需表决） 2、关于 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4/18	1、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向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绩效年薪的议案	无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4/8	1、审议提名梁子权为第一届董事会增补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289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9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8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89
销售人员	40
技术人员	176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62
合计	68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学历	370
大专以下	314
合计	68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政策规定，公司的薪酬政策紧密结合公司经营战略，参考行业薪酬调研，以岗位价值为基础，同时与绩效考核结果相挂钩，充分体现薪酬政策内部公平性，外部竞争性和整体激励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依据上一年度员工培训满意度调查以及培训需求调查，结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实施分层分类教育培训。培训教育方式多种化，包括外训、内训、宣导类培训、专项培训、特殊工种岗位技能培训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74,659.5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2,680,596.12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以公司业绩，安全运营、创新发展三个方向为出发点，根据公司年度预算、生产、经营计划以及高管人员分管业务模块的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分配遵循责、权、利相结合、结果与过程相统一原则，全面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经营管理层勤勉尽责，共同维护和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子公司实行统一管理，建立健全各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时跟踪子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确保子公司规范运作、依法经营。同时，通过建立有效的内控机制，将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纳入统一管理体系，通过定期的经营会议，及时了解子公司的经营情况，确保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以满足公司整体战略规划要求，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管理，贯彻执行“绿色管理，服务社会”的方针，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在实行规范治理、绿色生产、稳健经营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回馈社会。公司对内健全和完善内控管理制度，对外积极维护与投资者的关系，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致力于促进公司与环境保护、社会发展、资源利用的协调统一，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23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污染排放主要分为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等，其中大气污染排放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氯化氢、氮氧化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乙醇、氟化物、甲苯、硫酸雾等；水污染排放物主要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氟化物等。公司已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各项污染物均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并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落实污染治理各项措施，确保生产经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不存在被有关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

以下为公司主要污染物及排放信息：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标准	执行标准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COD)	处理后达标排放	生产废水排口	1	16mg/L	300mg/L	吴淞江污水厂接管标准
	氨氮				1.5mg/L	25mg/L	
	氮氧化物		排气平台	1	0mg/m ³	100mg/m ³	DB32/4041-2021
	氯化氢				1.36mg/m ³	10mg/m ³	DB32/4041-2021
	颗粒物		排气平台	1	1.4mg/m ³	20mg/m ³	DB32/4041-2021
	非甲烷总烃		排气平台	1	5.76mg/m ³	60mg/m ³	DB32/4041-2021
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COD)		生产废水排口	1	21.5mg/L	300mg/L	吴淞江污水厂接管标准
	悬浮物		生产废水排口	1	5mg/L	200mg/L	吴淞江污水厂接管标准
	氟化物		生产废水排口	1	0.35mg/L	2mg/L	吴淞江污水厂接管标准
	非甲烷总烃		排气平台	1	1.3mg/m ³	60mg/m ³	DB32/4041-2021
	氟化物		排气平台	1	0.1mg/m ³	3mg/m ³	DB32/4041-2021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颗粒物		排气平台	1	0mg/m ³	120mg/m ³	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4.73mg/m ³	120mg/m ³	GB/16297-1996
	甲苯				1.32mg/m ³	40mg/m ³	GB/16297-1996
九江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COD		生产废水排口	1	24mg/L	500mg/L	HJ 505-2009 HJ 535-2009
	氨氮				0.576mg/L	50mg/L	
	硫酸雾		排气平台	1	1.13mg/m ³	45mg/m ³	HJ 544-2016
	氟化氢				1.9mg/m ³	9mg/m ³	HJ 955-2018
	有机废气		排气平台	1	1.21mg/m ³	50mg/m ³	HJ 644-2013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废气处理设施

公司在生产工艺过程中排放的废气主要是酸性废气、碱性废气、有机废气、其他废气。针对不同类型的废气，公司有相应的废气处理系统，酸性废气采用碱性药液中和处理系统、碱性废气采用酸性药液中和处理系统、有机废气采用水洗+活性炭吸附处理系统，其他废气采用 POU 设施+布袋除尘设施+喷淋塔废气处理系统，各项废气通过管道收集到相应的废气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再进行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浓度及总量均满足国家及江苏省相关标准要求。

2. 废水处理设施

公司的废水分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过化粪池处理设施汇入当地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根据废水特性进入不同的处理系统，经过厂内废水处理系统物化和生化处理达标后排放进入吴淞江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坚决贯彻落实国家环境保护政策法规，严格执行国家标准，保障环保投入，确保环保治理设施运行稳定，排放达标，公司将持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新改扩建项目，开展项目环评、“三同时”手续办理，严格按照有关环保要求办理环保手续，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针对已建项目，公司均按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当地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批文。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编制并发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经专家评审、企业组织修改后上报地方生态环境局备案。公司依据预案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形成演练报告，并根据演练情况及时修订了相应的应急措施。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工作。公司制定了环境自行检测方案，按照工作方案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雨水和厂界噪声等进行定期监测，并将监测结果上传至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通过“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QC 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经江苏省应急管理厅认定为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新型显示器件研发、生产与销售，生产过程中所需能源主要为电、水、天然气；相关排放物主要涉及大气污染排放物及水污染排放物，大气污染排放物主要为氯化氢、氮氧化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乙醇、氟化物、甲苯、硫酸雾；水污染排放物主要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氟化物等。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重视环保建设，推行节能增效理念，通过加大环保投入，对环保治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使排放指标达到国家、地方相关标准。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温室气体排放主要来源于工业生产过程排放、天然气燃烧、电力使用等。为响应全球绿色低碳发展潮流，公司不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建设，在生产经营各个环节持续开展节能环保行动，坚持在生产过程中合理利用资源，不断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改进生产工艺、更新生产设备等途径，减少电力和天然气等资源的消耗，进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能源消耗为水、电、天然气。自来水消耗主要为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电力消耗主要用于生产设备、电气照明和配套动力设备，如空调、净化、通风、冷冻、空压、水泵等。天然气消耗主要用于食堂。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废弃物进行分类分拣，制定并实施了科学有效的废弃物与污染物管理措施，涵盖了废弃物的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管理，以最大化回收利用为原则，通过精细化的管理手段，提升废弃物回收利用率，降低工业垃圾产生量，从而降低公司运营对环境的影响。对于危险废弃物，公司将其收集完毕后，统一交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危废处理公司进行处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制定了《废水系统管理办法》、《污水排放控制指导书》、《固体废弃物控制管理办法》、《废气处理系统管理办法》、《废气管理办法》、《噪声管理办法》、《能源介质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使公司环境管理工作有规可依。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体系制度持续有效运行，不断优化改进，对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起到显著促进作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通过采增设太阳能路灯、优化空压系统、暖通交流 FFU 改造等措施，减少生产经营过程中电能的消耗，间接实现减碳。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积极开展节能减碳行动。公司碳排放主要来自间接排放，为电能消耗。公司规划多个节能项目，报告期内主要开展了如下 3 项节能措施：

1、原有厂区路灯增设太阳能电板路灯，白天光能转换电能储存，夜间太阳能路灯工作。在晴好天气下可以实现路灯照明不使用市电。从而减少路灯对市电消耗。

2、优化空压系统压力，对空压系统管道进行检查，避免漏点对能源的浪费，系统降压，对真空发生器改造，从而提高空压系统的利用率，减少能源消耗，减少空压系统的用电量。

3、暖通交流 FFU 改造，减少无尘室空调洁净系统能耗。2023 年 11 月底安装完成，每日节约电耗 1300 度。

公司将继续全面贯彻绿色环保，节能减碳的理念，积极推广绿色环保工作。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电能使用方面，通过将部分交流电机根据实际运行状况改为直流电机，以减少电能的消耗。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方面的管理，持续改造升级相关环保设施，2023 年针对有机排气进行改造，增加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及可燃气体检测报警装置，提高 VOCs 处理效率，减少 VOCs 排放。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主营业务为 OLED 等新型显示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主要产品 PMOLED 显示屏及硅基 OLED 显示屏，具有自发光、低能耗、对比度高、视角广、厚度小、响应时间短、温度适应性

强等优点，电子纸显示模组是一种通过反射外界环境光线实现显示功能的显示器，具有类纸质感、持续显示不耗电等特点。自 2020 年国家提出“双碳”战略目标以来，社会各行各业持续推进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加快降低碳排放步伐。公司产品由于具备低功耗等优异属性，因而在市场上的应用对于减少能源消耗、保护环境生态、实现循环经济具有重大意义。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6,107.55 万元，上缴税金总额 1,611.95 万元，为促进社会经济复苏与发展做出贡献。其中公司电子纸模组的销售收入达 46,627.35 万元，为电子纸终端产品的应用推广提供助力，更为我国早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伟大目标添砖加瓦。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0.4	“99 公益日”一起捐活动
物资折款（万元）	2	援藏捐赠衣服、书籍等物资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	
救助人数（人）	0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与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方沟通交流。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持续强化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种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得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以此为依据建立了一系列人事管理规定。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完善的薪酬福利体系，在以具体工作岗位价值为主要评判依据的基础上，通过结合公司经营战略、调研相关行业薪酬水平，同时与绩效考核结果相挂钩，充分体现薪酬政策的内部公平性，外部竞争性和整体激励性。公司按时足额发放员工薪酬、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严格遵守国家各类假期和工时的有关规定，保障员工休息休假的权利。公司注重员工团队建设，通过丰富多样的文化活动和福利活动提升员工幸福感，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公司搭建了完善的内部沟通平台，设置“员工意见箱”，定期召开员工座谈会，每年开展员工满意度调查，并在半年和年终时期组织全体员工意见及建议征集活

动。报告期内，通过多个有效渠道，公司共收集员工建议 60 余条，涵盖工作、生活等各个方面，建议中涉及到的各个责任部门均积极进行反馈和调整，解决了相关问题 50 余件。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71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0.38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4,450.27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9.89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本着诚实守信、平等互利的原则，与客户、供应商等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努力维护客户及供应商的权益。

客户方面，公司坚持以“高效务实、使命必达、追求卓越、合作共赢”为追求，建立完善的客户服务体系，保障体系质量、工作质量、产品质量。公司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客户投诉管理流程》等相关制度，致力于赢得顾客满意。

供应商方面，公司秉承“长期合作，互利共赢”的理念，发展供应链关系，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供应商准入评估机制，旨在与供应商携手共赢、共同发展，以提升供应链整体竞争力，并进一步深化合作关系，确保资源的稳定性、充足性，保障生产运营的稳定。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生产计划与物料管理程序》、《仓储管理办法》、《公司生产过程管理程序》等生产规章制度，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认证及审核，生产管理体系完善。制定了明确的操作标准并在生产过程中进行自检、巡检，保证交付产品质量。产品质量安全是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始终严格遵循欧盟 RoHS、欧盟 REACH、中国 RoHS 及客户特殊要求，制定《禁用限用物质识别及相关过程管理办法》，在产品设计中，不采用标准书中规定的有害物质；在原材料采购中，对所有物料进行化学成分确认及自我声明确认，并基于不同材料特性风险，定期对物料进行抽测确认，确保不导入有害物质；在产品制造过程中，严格按照 QC 080000 体系要求管理，确保不引入有害物质，并定期对成品进行抽测确认，确保产品符合法规要求。实现设计中不采用有害物质、供应链不导入有害物质、制造中不引入有害物质的管控机制，保障产品质量安全。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加强与政府、行业协会、监管机构以及媒体的沟通与联系，建立畅通的沟通渠道，主动接受监管和检查，持续提升公司社会责任履行的透明度，在推进公司经营发展的同时，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实现，构建和谐、友善的公共关系。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成立党支部，2013 年 12 月升格为党总支，目前共有五个党支部。公司党总支坚持以“打造先锋组织、传承自信文化、引领产业进步”为目标，在党建科学化、人文化、精准化、开放化和绩效化 5 个方面积极探索，持续擦亮“人才引领、党群共建”党建品牌，形成“人才是金、创新是魂、知识是源、梦想是帆”党建文化氛围，以高质量人才党建工作推动公司成为全球新型显示解决方案的一流供应商和技术领导者。荣获“江苏省先进基层党组织”、“苏州市先锋基层党组织”、“苏州市优秀行动支部”等称号。报告期内，公司新建党群服务站投入使用，累计开展主题活动超过 30 场，对外接待超过 50 场，接待人数超过 1,500 人次。公司党总支与清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浦发银行以及晨丰社区等党支部开展结对共建，强化了党员意

识，提升了党组织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得益于在党建方面的丰硕成就，报告期内公司荣获昆山市党建带群建工作示范点，公司求实变革学院获得昆山先锋党校命名。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1、2023年5月17日，公司参加了上交所举办的半导体(二)专场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 2、2023年9月26日，公司通过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举办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3、2023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举办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公司借助电话会议系统等线上方式，举行投资者调研活动，接待包括卖方证券研究所、证券投资基金公司等机构投资者调研交流。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参考公司官方网站投资者关系链接： http://www.qingyue-tech.com/enterprise/investorRelations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推进投资者管理管理工作，为加强和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保障投资者的信息获取、收益享有、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等权利。与此同时，在公司官网设置了投资者关系栏目，及时发布公司各项最新动态，以期帮助投资者从不同渠道，全方位地了解公司动态。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法定信息披露、投资者交流会、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邮箱等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公司已安排专人负责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平等对待每位股东及投资者，与股东及投资者保持有效的沟通和良性的互动，构建互信和谐的投资者关系。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为股东和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是公司不断发展和成长的巨大动力。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权益保护，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并实施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持续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公平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票交易价格或者投资决策有较大影响的事项，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在信息披露过程中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也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重要经营动态和重大事项的进展，保障广大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以来致力于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和产品开发，同时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相关法律法规，遵循统一管理、注重保护、加强运营、有效奖惩的原则，制定了包含《专利管理办法》、《专利&技术秘密奖惩制度》等专利管理制度，对知识产权的权利归属，管理与保护，申请、维持与终止，奖励与惩处等方面进行了严格规范，通过了 GB/T 29490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围绕产品开发、生产线生产工艺流程改进等技术领域，重点引导、培育、挖掘能够引领行业技术进步的高价值专利；充分发挥专利、专有技术在知识产权保护中的不同优势和作用，推动高价值专利的成果转化；继续扎实推进专利管理体系优化提升，有效支撑科技创新及发展战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高裕弟	备注 1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份限售	昆山和高、合志共创	备注 2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份限售	合志升扬、合志启扬	备注 3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份限售	信冠国际、冠京	备注 4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高 新创投							
股份限售	孙剑、穆 欣炬	备注 5	自公司上市 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份限售	李国伟	备注 6	自公司上市 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份限售	张小波	备注 7	自公司上市 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份限售	吴磊	备注 8	自公司上市 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份限售	刘宏俊、 张峰	备注 9	自公司上市 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份限售	马中生	备注 10	自公司上市 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	昆山和高	备注 11	自限售期满 后开始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信冠国 际、冠京 控股、高 新创投、 合志共创	备注 12	自限售期满 后开始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清越科技	备注 13	自公司上市 之日起 3 年 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昆山和高、高裕弟	备注 14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高裕弟、孙剑、穆欣炬、张小波	备注 15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清越科技、昆山和高、高裕弟	备注 16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清越科技	备注 17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昆山和高、高裕弟	备注 1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高裕弟、李国伟、孙剑、韩亦舜、耿建新、穆欣炬、张小波	备注 19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解决同业竞争	昆山和高、高裕弟	备注 2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解决关联交易	昆山和高、信冠国际、冠京控股、高新创投、合志	备注 2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共创、合志升扬、合志启扬，高裕弟							
	其他	昆山和高、高裕弟	备注 2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分红	清越科技	备注 2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其他	昆山和高、高裕弟	备注 2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清越科技	备注 25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亿都国际、信冠国际、冠京控股	备注 26	自出具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备注 1:**实际控制人高裕弟承诺**

除《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豁免情形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本人将主动向公司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若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本人的股份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备注 2:

昆山和高、合志共创承诺

除《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豁免情形之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本企业将主动向公司申报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若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前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若本企业的股份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备注 3:

合志升扬、合志启扬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备注 4:

信冠国际、冠京控股、高新创投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直接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备注 5:

孙剑、持股高级管理人员穆欣炬承诺

就本人通过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就本人通过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或昆山合志启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将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本人若根据公司经营、资本市场、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况综合分析决定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将均不低于发行人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及股票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

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人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备注 6:

李国伟承诺

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全部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将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备注 7:**张小波承诺**

就本人通过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就本人通过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或昆山合志启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将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本人若根据公司经营、资本市场、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况综合分析决定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将均不低于发行人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及股票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

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人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备注 8:**吴磊承诺**

就本人通过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就本人通过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或昆山合志启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下同）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将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人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备注 9:**刘宏俊、张峰承诺**

就本人通过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就本人通过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或昆山合志启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的 25%，前述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将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人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备注 10:

马中生承诺

就本人通过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的 25%，前述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将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人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备注 11:

昆山和高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所作出的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本企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的，上述价格及相应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公司股票。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限售及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在实施减持时，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公司上市后，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且应尽量避免短期内大量减持对公司股价二级市场走势造成重大影响。

若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的，上述价格及相应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如未履行上述承诺，由此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相关规定接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

备注 12:**信冠国际、冠京控股、高新创投、合志共创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所作出的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本企业将根据公司经营、资本市场、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况综合分析决定减持数量，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在实施减持时，本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公司上市后，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且本企业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时，本企业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尽量避免短期内大量减持对公司股价二级市场走势造成重大影响。

若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的，上述价格及相应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如未履行上述承诺，由此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相关规定接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

备注 13:**清越科技承诺**

(1)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 启动条件：上市后三年内，一旦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开始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 停止条件：①在本承诺第(2)项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实施期间内或是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②继续实施股票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③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上述第 1) 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将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工作以稳定公司股价，增持或者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出现需稳定股价的情形时，必须履行所承诺的增持义务，在履行完强制增持义务后，可选择自愿增持。如该等方案、措施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应予以支持。

1) 由公司回购股票

如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采取回购股票的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②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③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④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1%。

B、如公司单次回购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公司继续进行回购，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2%。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在公司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即公司股本总额的 2%）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届时有效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的 10%。

③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继续进行增持，12 个月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金额不高于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的 50%。

3)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达到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分红金额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届时有效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低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领取薪酬总和的 10%，如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该等人员继续进行增持，12 个月内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50%。

③如果本人实施增持公司股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或者继续增持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或者继续增持股份将导致需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则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④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3) 相关承诺方在实施本承诺所述第(2)项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时，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规定，如相关具体措施与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不一致的，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修改。

备注 14:

昆山和高、高裕弟承诺

(1)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 启动条件：上市后三年内，一旦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开始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 停止条件：①在本承诺第（2）项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实施期间内或是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②继续实施股票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③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上述第 1) 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将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工作以稳定公司股价，增持或者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出现需稳定股价的情形时，必须履行所承诺的增持义务，在履行完强制增持义务后，可选择自愿增持。如该等方案、措施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应予以支持。

在公司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即公司股本总额的 2%）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届时有效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的 10%。

③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继续进行增持，12 个月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金额不高于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的 50%。

（3）相关承诺方在实施本承诺所述第（2）项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时，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规定，如相关具体措施与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不一致的，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修改。

备注 15:

高裕弟、孙剑、穆欣炬、张小波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 启动条件：上市后三年内，一旦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开始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 停止条件：①在本承诺第（2）项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实施期间内或是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②继续实施股票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③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上述第 1) 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将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工作以稳定公司股价，增持或者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出现需稳定股价的情形时，必须履行所承诺的增持义务，在履行完强制增持义务后，可选择自愿增持。如该等方案、措施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应予以支持。

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完成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本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届时有效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本人承诺，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低于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10%，如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本人继续进行增持，12 个月内不超过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50%。

③如果本人实施增持公司股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或者继续增持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或者继续增持股份将导致需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则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3) 本人在实施本承诺所述第(2)项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时，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规定，如相关具体措施与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不一致的，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修改。

备注 16:

清越科技、昆山和高、高裕弟承诺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控股股东/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7:

发行人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扩大、净资产增加，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达产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投资者面临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为降低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实现业务可持续发展从而增加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1) 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积极拓展市场，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2)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 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管控，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拓宽市场，扩大产品与技术研发优势，努力实现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4) 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事项，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

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加大落实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从而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备注 18:

昆山和高、实际控制人高裕弟承诺

本企业/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发行人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

备注 19: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将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将全力支持和配合公司规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参与讨论或拟定关于约束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制度和规定。同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上市公司规定及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或要求约束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3) 本人将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将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本人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或实施细则后，若公司内部相关规定或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制定新的内部规定或制度，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或要求。

(7) 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备注 20:

昆山和高、实际控制人高裕弟承诺

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外，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从事或介入，以及不以任何方式支持他人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或将来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如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企业/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以避免与发行人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扩张导致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则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竞争性业务、将竞争性业务注入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竞争性业务或其他合法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转让竞争性业务，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享有优先购买权。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除经发行人同意外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赔偿发行人由此遭受的损失。

备注 21:

昆山和高、信冠国际、冠京控股、高新创投、合志共创、合志升扬、合志启扬，高裕弟承诺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尽最大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进行公平操作，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本企业/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利益。

本企业/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发行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受到损害，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若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承担因此给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造成的损失。

备注 22:

昆山和高、实际控制人高裕弟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且在本企业/本人作为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企业/本人不存在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的情况，且本企业/本人承诺未来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

如本企业/本人在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违反本承诺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的，本企业/本人承诺将承担相关清偿及赔偿责任。

备注 23:

清越科技承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予以体现。

本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并承诺按照公司章程及本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利润分配。

备注 24:

昆山和高、实际控制人高裕弟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如果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中国境内子企业及分支机构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被追偿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以下统称“五险一金”），或因五险一金缴纳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滞纳金和罚款等相关费用。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中国境内子企业及分支机构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备注 25:

清越科技承诺

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下情形：

- （1）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 （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 （3）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备注 26:

亿都国际、信冠国际、冠京控股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亿都国际持有冠京控股 47.05%股权，为冠京控股的控股股东；亿都国际间接持有信冠国际 100%股权，冠京控股与信冠国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和高”）持有清越科技 47.3852%股权；承诺人合计持有清越科技 35.096%股权，承诺人无法通过股权或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对清越科技股东会决议实现控制，亦无法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其他安排实际支配清越科技。自投资清越科技以来，承诺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清越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与清越科技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其他关于清越科技表决权的特殊安排，不存在利用股东地位影响清越科技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不存在谋求清越科技的控制权的情形。

为维护清越科技股权及经营稳定性，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清越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36 个月内且清越科技现有实际控制人高裕弟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承诺人将不会谋求对清越科技的控制权，并承诺如下：

1、承诺人作为清越科技的股东，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并在履行股东权利和义务的过程中，严格维护清越科技的公司利益；

2、承诺人作为清越科技的股东，仅以其持有清越科技的股份为限行使表决权，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等方式取得清越科技其他股东额外授予的表决权，不会控制股东会/股东大会的表决，由承诺人提名的董事、监事不会以协议等方式取得清越科技其他董事、监事额外授予的表决权，不会对董事会、监事会的表决形成重大影响；

3、在清越科技实际控制人未变更的前提下，承诺人将不会为了谋求清越科技控制权的目的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增持清越科技股份，但因清越科技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除息事项而增持股份的情形除外；

4、承诺人将不会实施其他任何旨在取得清越科技控制权的举措；

5、承诺人不会协助昆山和高以外的其他股东谋求清越科技的控制权。

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因租赁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调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5,782.04	3,35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29.71	
	盈余公积	-335.83	-335.83
	未分配利润	-159,416.50	-3,022.46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因租赁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调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11.19	47,238.18	22,411.19	18,798.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593.57	68,590.35		
	盈余公积		-1,879.81		-1,879.81
	未分配利润	390,182.38	23,231.98	-22,411.19	-16,918.23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3. 12. 31 /2023 年度	2022. 12. 31 /2022 年度	2023. 12. 31 /2023 年度	2022. 12. 31 /2022 年度
	所得税费用	- 368,830.21	- 181,104.50	3,613.15	15,439.75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 万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斌、韩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不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0,000,000.00	2020/11/6	2020/11/6	2027/5/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4,500,000.00	2021/5/20	2021/5/20	2024/5/1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	2022/5/16	2022/5/16	2023/5/1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0,000,000.00	2023/5/29	2023/5/29	2026/5/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0	2023/5/31	2023/5/31	2024/5/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0	2023/5/24	2023/5/24	2025/5/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0	2023/6/27	2023/6/27	2024/6/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0	2021/8/31	2021/8/31	2023/5/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5,500,000.00	2023/8/28	2023/8/28	2026/8/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7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60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60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53.2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600,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600,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a)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65,000,0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5,00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	资金	是否存	报酬确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 (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	逾期未	是否经	未来是否有委	减值准备计提
-----	------	--------	----------	----------	----	----	-----	-----	-------	-----------	---------	-----	-----	-----	--------	--------

	财类型				来源	投向	在受限情形	定方式				金额	收回金额	过法定程序	托理财计划	金额(如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玉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3,000,000.00	2023/1/20	2023/2/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依合同约定	1.75%	27,568.50	27951.39	0	0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东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	2023/1/5	2023/2/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依合同约定	1.90%	8,328.77	8328.77	0	0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	2023/1/5	2023/2/21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依合同约定	1.90%	14,679.45	12446.1	0	0	是	否	

城东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1/20	2023/2/20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依合同约定	2.75%	46,712.33	46138.18	0	0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	2023/1/6	2023/2/22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依合同约定	1.98%	7,648.76	7648.76	0	0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	2023/1/6	2023/3/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依合同约定	1.98%	14,538.09	14538.09	0	0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	2023/1/6	2023/3/15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依合同约定	1.98%	11,066.30	11066.3	0	0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2,000,000.00	2023/1/6	2023/3/24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依合同约定	1.98%	8,353.98	9923.48	0	0	是	否	

昆山支行	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城东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3/2/9	2023/2/14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依合同约定	1.81%	24,794.52	23,110.26	0	0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5,000,000.00	2023/2/20	2023/5/19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依合同约定	2.80%	380,722.22	380,722.22	0	0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2022年12月23日	824,400,000.00	334,954,739.90	734,954,739.9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72,118,164.60	68.03	272,118,114.60	68.03	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硅基OLED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3日	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78,780,567.20	78,780,567.20	52.52	2024年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3日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3,337,597.40	43,337,597.40	43.34	2025年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3日	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49,999,950.00	1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3日	是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尚未明确用途超募资金	其他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23日	是	234,954,739.90	234,954,739.90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6,100,211.67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金额	本次拟置换 金额
1	硅基OLED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40,511,984.68	40,511,984.68
2	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25,588,226.99	25,588,226.99
合计		66,100,211.67	66,100,211.6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 现金管理的有效 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 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 是否超出授权 额度
2022 年 12 月 29 日	60,000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否
2023 年 12 月 29 日	40,000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4 年 12 月 28 日	7,5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超募资金来源	超募资金金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投入进度 (%) (3) = (2)/(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000	10,000	100.00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 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 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投入进度 (%) (3) = (2)/(1)	备注
永久性补充 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10,000	10,000	100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4,141,137	4,141,137	0	0	首发限售	2023-6-28
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限售股及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	150,980,643	150,980,643	0	0	首发限售	2023-12-28
合计	155,121,780	155,121,78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9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4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	170,586,720	37.91	170,586,720	无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FAITH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	0	87,552,000	19.46	0	无	-	境外法 人
CROW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0	38,793,600	8.62	0	无	-	境外法 人
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21,600,000	4.80	0	无	-	国有法 人
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19,883,520	4.42	19,883,520	无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10,825,200	2.41	10,825,200	无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昆山合志启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10,758,960	2.39	10,758,960	无	-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危刚	4,026,699	4,026,699	0.89	0	未知	-	境内自 然人

李红光	3,508,177	3,508,177	0.78	0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15,806	2,415,806	0.54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FAITH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	87,5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552,000		
CROW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38,793,600			人民币普通股	38,793,600		
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8,308,997			人民币普通股	8,308,99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15,806			人民币普通股	2,415,80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016,647			人民币普通股	2,016,64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861,995			人民币普通股	1,861,99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769,636			人民币普通股	1,769,636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635,316			人民币普通股	1,635,3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盈基础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6,571			人民币普通股	1,496,57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高裕弟间接持有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9.96%股权，并担任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2、FAITH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与 CROW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同为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实际控制的子公司； 3、除前述内容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0,586,720	2025/12/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	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83,520	2025/12/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3	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25,200	2025/12/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4	昆山合志启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58,960	2025/12/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5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4,366,812	2024/12/28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锁定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裕弟间接持有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9.96% 股权，并担任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原驰·清越科技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35,043	2023-12-28	1,600,000	1,435,043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366,812	2024-12-28	4,366,812	4,366,812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高裕弟

成立日期	2018-06-08
主要经营业务	网络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非行政许可的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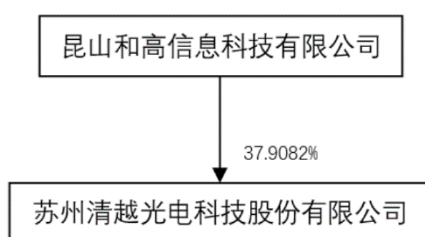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高裕弟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清越科技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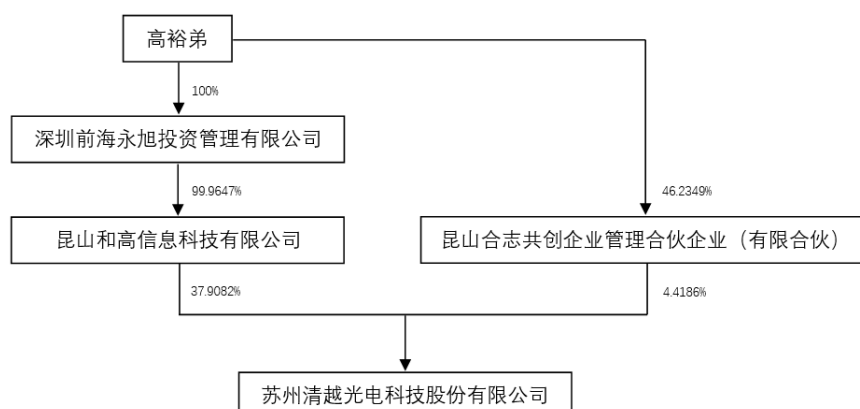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FAITH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	李国伟	2005年9月9日	675876(公司注册号)	50,000	投资控股
情况说明	FAITH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为境外股东，报告期末直接持有公司 8,755.2000 股股份，占比 19.46%。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G11394 号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越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清越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清越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收入确认
-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一) 收入确认</p>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七)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四十)。</p> <p>2023 年度,清越科技合并口径确认的营业收入 6.61 亿元,主要来源于境内外销售 PMOLED、电子纸模组、硅基 OLED 等产品的收入。</p> <p>清越科技主要根据销售合同、订单条款判断控制权及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确认收入。通常情况下,公司内销收入于客户签收时确认,附有验收条款的在验收后确认;外销收入于出口报关时或在交付后或在验收后确认收入。</p> <p>由于收入是清越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p> <p>(1) 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p> <p>(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对合同进行“五步法”分析,判断履约义务构成和控制权转移的时点,进而评价清越科技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收入准则的规定;</p> <p>(3) 结合业务类型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是否存在异常情况;</p> <p>(4) 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等单据,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p> <p>(5) 了解主要客户的背景及基本情况,选取样本就应收账款余额及交易金额进行函证;</p> <p>(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二) 存货跌价准备</p> <p>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十一)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八)。</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清越科技合并报表中存货账面余额 4.07 亿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0.16 亿元,存货账面价值为 3.91 亿元,占合并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9.34%。由于存货账面价值较高,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p> <p>(1) 了解和测试与存货管理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p> <p>(2) 了解并评价清越科技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的适当性;</p> <p>(3) 对存货实施现场监盘程序,关注期末存货状态,检查存货的数量等;</p> <p>(4) 复核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评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5) 获取存货期末库龄清单,对库龄较长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p>

四、其他信息

清越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清越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清越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清越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清越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清越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清越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4 年 4 月 23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29,120,838.81	897,019,041.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75,087,602.7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0,116,450.83	46,670,631.72
应收账款	七、5	158,921,462.55	215,640,757.7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844,429.70	122,578.46
预付款项	七、8	26,466,736.62	42,996,825.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798,778.14	1,576,932.01
其中：应收利息		226,027.4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90,998,858.09	292,529,802.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0,621,588.68	60,537,472.82
流动资产合计		1,123,976,746.16	1,557,094,041.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1,178,444.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38,725,627.94	38,725,627.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50,876,298.34	97,479,532.23
固定资产	七、21	386,362,799.86	320,304,931.07
在建工程	七、22	246,978,009.44	239,541,390.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3,115,315.94	26,294,605.74
无形资产	七、26	32,198,386.04	30,066,113.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61,205,086.15	52,741,623.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0,879,448.29	43,223,110.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7,640,404.82	1,196,350.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7,981,376.82	860,751,728.82
资产总计		2,021,958,122.98	2,417,845,770.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14,025,100.02	448,596,874.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0,884,355.62	11,394,626.68
应付账款	七、36	149,114,722.07	180,340,697.39
预收款项	七、37	433,106.12	1,059,899.53
合同负债	七、38	4,958,545.82	5,499,641.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3,048,663.56	18,923,438.63
应交税费	七、40	2,583,177.50	5,599,022.30
其他应付款	七、41	7,520,214.65	28,506,586.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7,442,115.80	32,021,360.5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998,659.43	2,076,602.42
流动负债合计		561,008,660.59	734,018,749.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18,204,562.50	167,462,737.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8,688,918.71	21,845,570.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2,678,358.39	1,585,229.21
递延收益	七、51	53,443,559.52	52,184,54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5,083,310.17	5,106,082.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098,709.29	248,184,160.96
负债合计		759,107,369.88	982,202,910.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667,211,720.89	667,211,720.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8,666,783.75	28,666,783.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6,053,208.86	16,053,208.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5,034,377.10	112,599,056.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26,897,336.40	1,274,530,770.27
少数股东权益		135,953,416.70	161,112,089.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62,850,753.10	1,435,642,859.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021,958,122.98	2,417,845,770.25

公司负责人：高裕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5,651,546.38	553,479,404.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13,698.6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6,807.16	761,465.17
应收账款	十九、1	92,292,171.31	137,770,602.14
应收款项融资		1,620,559.70	122,578.46
预付款项		2,645,498.42	9,544,077.11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51,916,054.14	154,252,411.58
其中：应收利息		226,027.40	
应收股利			
存货		74,622,240.33	57,647,575.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618,969.69	174,217,697.37
流动资产合计		773,507,545.76	1,087,795,812.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82,908,761.52	394,087,205.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725,627.94	38,725,627.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219,971.31	122,204,192.45
在建工程		4,285,368.20	1,589,465.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2,573.38	972,090.82
无形资产		20,150,815.43	22,314,442.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79,081.77	3,276,03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3,215.02	636,178.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67,281.13	659,144.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3,772,695.70	584,464,379.26
资产总计		1,457,280,241.46	1,672,260,191.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714,827.79	243,393,650.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68,622.38	11,394,626.68
应付账款		41,503,514.67	37,872,481.72
预收款项		3,215.45	11,762.57
合同负债		3,126,827.83	2,652,619.54
应付职工薪酬		5,714,776.08	6,378,219.45
应交税费		818,939.54	4,527,937.23
其他应付款		1,731,284.18	24,617,799.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029,188.08	15,392,415.22
其他流动负债		386,162.74	797,645.79
流动负债合计		219,597,358.74	347,039,157.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5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2,989.89	331,930.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05,292.13	883,036.14
递延收益		597,431.67	532,594.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83,310.17	5,077,642.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69,023.86	43,365,203.91
负债合计		226,866,382.60	390,404,361.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7,656,957.81	667,656,957.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666,783.75	28,666,783.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053,208.86	16,053,208.86
未分配利润		68,036,908.44	119,478,879.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0,413,858.86	1,281,855,830.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7,280,241.46	1,672,260,191.26

公司负责人：高裕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波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1,075,460.74	1,044,193,300.1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61,075,460.74	1,044,193,300.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5,019,458.12	1,025,135,381.8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41,239,146.35	852,586,401.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176,775.12	5,199,570.25
销售费用	七、63	19,600,118.76	17,022,172.10
管理费用	七、64	41,494,827.38	37,061,233.74
研发费用	七、65	86,149,322.54	92,775,447.10
财务费用	七、66	11,359,267.97	20,490,556.86
其中：利息费用		13,583,927.85	19,251,803.17
利息收入		2,424,947.89	350,634.44
加：其他收益	七、67	22,993,825.75	29,003,136.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892,842.34	-4,061,171.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98,444.46	-339,079.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7,602.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9,889,762.52	-9,125.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1,956,642.18	-740,768.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10,088.05	30,237.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0,491,727.88	43,280,226.3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62,944.78	183,115.8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59,558.51	49,446.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688,341.61	43,413,895.3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596,235.25	-2,306,916.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092,106.36	45,720,812.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092,106.36	45,720,812.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933,433.87	55,887,083.8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58,672.49	-10,166,271.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40,749.8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40,749.8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40,749.8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40,749.8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3,092,106.36	50,761,562.0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933,433.87	60,927,833.7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158,672.49	-10,166,271.6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21	0.15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21	0.155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高裕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波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68,299,079.45	353,475,937.10
减：营业成本		123,005,717.76	264,477,524.08
税金及附加		2,042,270.69	2,454,280.97
销售费用		18,045,562.29	15,777,733.48
管理费用		27,428,326.49	23,227,401.51
研发费用		19,081,127.71	15,743,739.73
财务费用		-2,337,906.28	11,484,729.58
其中：利息费用		5,599,122.56	11,619,378.20
利息收入		7,474,480.83	293,255.78
加：其他收益		7,971,567.36	24,402,474.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306,996.10	6,713,351.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98,444.46	-339,079.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98.6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68,108.92	-489,508.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80,528.44	179,098.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725.13	212,849.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533,661.55	51,328,793.11
加：营业外收入		241,635.64	144,387.86
减：营业外支出		51,313.64	34,812.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43,339.55	51,438,368.57
减：所得税费用		-4,601,368.32	5,649,646.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41,971.23	45,788,722.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741,971.23	45,788,722.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40,749.8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40,749.8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40,749.8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741,971.23	50,829,472.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高裕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0,287,105.56	992,620,358.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50,521.59	33,867,808.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7,233,349.16	51,479,189.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770,976.31	1,077,967,356.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7,556,670.86	887,560,983.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075,597.22	140,573,336.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19,451.37	32,507,357.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2,413,320.25	47,862,05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1,165,039.70	1,108,503,73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394,063.39	-30,536,379.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21,978,683.83	739,643,618.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97,926.48	1,322,495.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8,976,610.31	740,969,643.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483,625.55	47,627,393.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96,978,683.83	739,643,618.0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7,462,309.38	787,271,011.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85,699.07	-46,301,36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8,436,33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3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8,710,000.00	603,887,176.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2,852,738.74	44,394,932.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562,738.74	1,416,718,445.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3,368,175.00	569,992,16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750,246.44	23,442,177.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334,186.72	10,919,627.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452,608.16	604,353,968.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889,869.42	812,364,477.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94,250.63	-3,971,182.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7,163,882.51	731,555,546.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6,279,817.90	164,724,270.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115,935.39	896,279,817.90

公司负责人：高裕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361,558.22	360,184,572.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72,683.10	5,024,297.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92,339.67	42,160,20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126,580.99	407,369,079.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837,014.64	254,782,733.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590,907.69	67,597,043.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75,238.72	19,915,64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69,091.66	25,352,97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872,252.71	367,648,40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4,328.28	39,720,677.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4,050,000.00	469,893,618.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31,093.07	7,465,060.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7,581,093.07	477,362,208.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22,696.46	4,958,506.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9,050,000.00	735,723,618.0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7,572,696.46	740,682,124.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91,603.39	-263,319,915.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0,106,33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600,000.00	343,897,176.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600,000.00	1,104,003,51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5,660,000.00	363,633,076.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570,535.68	11,565,891.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50,059.60	6,138,23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180,595.28	381,337,207.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80,595.28	722,666,304.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0,012.15	386,883.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827,858.24	499,453,949.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3,479,404.62	54,025,454.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651,546.38	553,479,404.62

公司负责人：高裕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667,211,720.89		28,666,783.75		16,053,208.86		112,599,056.77		1,274,530,770.27	161,112,089.19	1,435,642,859.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667,211,720.89		28,666,783.75		16,053,208.86		112,599,056.77		1,274,530,770.27	161,112,089.19	1,435,642,859.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633,433.87		-147,633,433.87	-25,158,672.49	-172,792,106.36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17,933,433.87	-	-117,933,433.87	25,158,672.49	-	-143,092,106.3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29,700,000.00	-	-29,700,000.00			-29,700,000.00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29,700,000.00	-	-29,700,000.00			-29,700,000.00

(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667,211,720.89	28,666,783.75		16,053,208.86		-35,034,377.10		1,126,897,336.40	135,953,416.70	1,262,850,753.10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22,256,980.99		23,626,033.90		11,474,672.45		61,450,261.62		478,807,948.96	162,948,360.88	641,756,30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335.83		-159,416.50		-159,752.33		-159,752.3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2,256,980.99		23,626,033.90		11,474,336.62		61,290,845.12		478,648,196.63	162,948,360.88	641,596,557.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0				644,954,739.90		5,040,749.85		4,578,872.24		51,308,211.65		795,882,573.64	-1,836,271.69	794,046,301.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40,749.85				55,887,083.89		60,927,833.74	-10,166,271.69	50,761,562.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0				644,954,739.90								734,954,739.90	8,330,000.00	743,284,739.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00				644,954,739.90								734,954,739.90	8,330,000.00	743,284,739.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78,872.24		-4,578,872.24				
1. 提取 盈余公 积									4,578,872.24		-4,578,872.24				
2. 提取 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 本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667,211,720.89	28,666,783.75	16,053,208.86	112,599,056.77	1,274,530,770.27	161,112,089.19	1,435,642,859.46			

公司负责人：高裕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667,656,957.81		28,666,783.75		16,053,208.86	119,478,879.67	1,281,855,830.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 .00				667,656,95 7.81		28,666,783 .75		16,053,208 .86	119,478,87 9.67	1,281,855, 830.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1,441,971 .23	- 51,441,971 .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1,741,971 .23	- 21,741,971 .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29,700,000 .00	- 29,700,000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9,700,000 .00	- 29,700,000 .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23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 .00				667,656,95 7.81		28,666,783 .75		16,053,208 .86	68,036,908 .44	1,230,413, 858.86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 .00				22,702,217 .91		23,626,033 .90		11,474,672 .45	78,272,051 .97	496,074,97 6.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335.83	-3,022.46	-3,358.2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 .00				22,702,217 .91		23,626,033 .90		11,474,336 .62	78,269,029 .51	496,071,61 7.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 00				644,954,73 9.90		5,040,749. 85		4,578,872. 24	41,209,850 .16	785,784,21 2.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40,749. 85			45,788,722 .40	50,829,472 .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 00				644,954,73 9.90						734,954,73 9.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 00				644,954,73 9.90						734,954,73 9.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78,872. 24	4,578,872. 24	-
1. 提取盈余公积									4,578,872. 24	4,578,872. 2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 .00				667,656,95 7.81		28,666,783 .75		16,053,208 .86	119,478,87 9.67	1,281,855, 830.09

公司负责人：高裕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小波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越科技”、“公司”或“本公司”）系昆山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证券代码：688496，股票简称：清越科技。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股本总数 45,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45,0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83569198947W。

法定代表人为高裕弟。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 188 号。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裕弟。

公司经营范围：研发、生产有机发光显示器等新型平板显示器件，销售自产产品；从事与本企业生产同类产品、电子产品零组件及材料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并提供上述产品的组装、售前和售后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五、34 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应收单一债务人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发生额或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应付单一债务人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付款项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任一指标超过合并报表相应金额 10%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利润总额超过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10%的联营企业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

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9 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将应收账款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逾期信息组合	以应收款项逾期时间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公司将其他应收款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具体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逾期信息组合	以应收款项逾期时间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

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

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5	1.90-9.5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25	3.75-20.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0-5	11.88-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5	9.50-20.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软件	2-10 年	年限平均法	合同约定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产权证书规定
专利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证书有效期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模具治具费、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职工薪酬：用于归集研发人员的人工支出。根据项目小组人员名单以及研发人员每个月实际投入工时，将研发人员薪酬分摊至各项目。

材料、模具治具费：主要核算研发项目发生的各项材料、模具治具费用。各项材料在通过 ERP 系统申请领用时按项目计入研发费用。模具治具费按照具体使用项目归集。

折旧摊销费：用于归集研发使用的仪器仪表等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对于用途明确区分至具体项目的研发设备，相应的折旧费用分摊到该具体项目；对于用途无法明确至具体使用项目的研发设备，则按照该设备所属部门的项目投入比例将折旧费用分摊至各项目。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改造费	年限平均法	按实际受益期限摊销
模具费	年限平均法	按实际受益期限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为 PMOLED、电子纸模组、硅基 OLED 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产品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

(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

如合同约定验收条款的，公司在合同约定的验收条件完成时确认收入；合同无验收条款的，公司在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2)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

对于外销收入，公司通常在货物报关出口时确认收入；如合同存在约定交付或验收条款的，公司在交付或合同约定的验收条件完成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5,000.00 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

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未分配利润（期初数调整）	-159,416.50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2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5,782.04	3,35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29.71	
	盈余公积	-335.83	-335.83
	未分配利润	-159,416.50	-3,022.46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23. 12. 31	2022. 12. 31	2023. 12. 31	2022. 12. 31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411.19	47,238.18	22,411.19	18,798.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593.57	68,590.35		
	盈余公积		-1,879.81		-1,879.81
	未分配利润	390,182.38	23,231.98	-22,411.19	-16,918.23
	所得税费用	-368,830.21	-181,104.50	3,613.15	15,439.7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消费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九江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义乌清越光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昆山工研院半导体显示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义乌清越莘连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2、本公司 2017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732004222），202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 GR202332001086），按应纳税所得额 15%计征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证书有效期自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6 日。

3、本公司之子公司九江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836001003），2021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 GR202136001207），按应纳税所得额 15%计征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证书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

4、本公司之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证书编号 GR202233006933），按应纳税所得额 15%计征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证书有效期自 2022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29,115,935.39	896,279,817.90
其他货币资金	4,903.42	739,223.7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29,120,838.81	897,019,041.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4,903.42	739,223.70
合计	4,903.42	739,223.7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087,602.74		/
其中：			
结构性存款-成本	75,000,000.00		/
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7,602.74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75,087,602.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116,450.83	46,670,631.7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116,450.83	46,670,631.7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19,643.6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719,643.6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5,807.1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65,807.1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16,450.83	100			10,116,450.83	46,670,631.72	100			46,670,631.7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116,450.83	100			10,116,450.83	46,670,631.72	100			46,670,631.72
合计	10,116,450.83	/		/	10,116,450.83	46,670,631.72	/		/	46,670,631.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0,116,450.83		
合计	10,116,450.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8,889,953.44	216,872,017.00
1 年以内小计	168,889,953.44	216,872,017.00
1 至 2 年	1,184,615.54	34,920.84
2 至 3 年	2,836.20	98,282.3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8,282.32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0,175,687.50	217,005,220.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175,687.50	100.00	11,254,224.95	6.61	158,921,462.55	217,005,220.16	100.00	1,364,462.43	0.63	215,640,757.73
其中：										

逾期信息组合	170,175,687.50	100.00	11,254,224.95	6.61	158,921,462.55	217,005,220.16	100.00	1,364,462.43	0.63	215,640,757.73
合计	170,175,687.50	/	11,254,224.95	/	158,921,462.55	217,005,220.16	/	1,364,462.43	/	215,640,757.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逾期信息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46,819,857.87		
逾期 1 至 30 天	7,508,075.96	750,807.60	10.00
逾期 31 至 60 天	4,093,746.33	818,749.27	20.00
逾期 61 至 90 天	1,103,194.92	330,958.48	30.00
逾期 91 至 120 天	891,923.95	445,961.98	50.00
逾期 121 至 150 天	2,036,835.84	1,425,785.09	70.00
逾期 151 至 180 天	2,400,901.00	2,160,810.90	90.00
逾期 181 天以上	5,321,151.63	5,321,151.63	100.00
合计	170,175,687.50	11,254,224.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应收款项逾期时间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逾期信息组合	1,364,462.43	10,751,032.76	861,270.24			11,254,224.95
合计	1,364,462.43	10,751,032.76	861,270.24			11,254,224.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350,390.14		104,350,390.14	61.33	
第二名	27,950,415.36		27,950,415.36	16.42	1,260,509.15
第三名	6,896,316.18		6,896,316.18	4.05	6,125,710.92
第四名	4,615,832.42		4,615,832.42	2.71	
第五名	3,728,062.60		3,728,062.60	2.19	16,233.62
合计	147,541,016.70		147,541,016.70	86.70	7,402,453.6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844,429.70	122,578.46
合计	1,844,429.70	122,578.4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0,540,844.12	
合计	280,540,844.1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122,578.46	500,653,737.15	498,931,885.91		1,844,429.70	
合计	122,578.46	500,653,737.15	498,931,885.91		1,844,429.70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627,297.59	96.83	42,628,399.14	99.14
1至2年	836,484.69	3.16	368,425.87	0.86
2至3年	2,954.34	0.01		
3年以上				
合计	26,466,736.62	100.00	42,996,825.0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7,823,909.27	67.34
第二名	1,628,042.50	6.15
第三名	1,500,000.00	5.67
第四名	1,386,900.00	5.24
第五名	786,053.08	2.97
合计	23,124,904.85	87.3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26,027.4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2,750.74	1,576,932.01
合计	798,778.14	1,576,932.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结构性存款	226,027.40	
合计	226,027.40	

(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5,898.90	522,025.17
1 年以内小计	125,898.90	522,025.17
1 至 2 年	74,965.00	138,441.00
2 至 3 年	47,341.00	226,377.9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26,377.90	178,487.94
4 至 5 年	86,567.94	500,200.00
5 年以上	11,600.00	11,400.00
合计	572,750.74	1,576,932.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506,297.74	1,476,874.71
往来款	66,453.00	100,057.30
合计	572,750.74	1,576,932.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97,374.00	51.92	押金	1-4 年	
第二名	44,000.00	7.68	押金	4-5 年	
第三名	42,656.00	7.45	往来款	1 年以内	
第四名	25,092.02	4.38	押金	4-5 年	

第五名	24,965.00	4.36	押金	1-2 年	
合计	434,087.02	75.79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4,596,817.97	6,896,485.80	277,700,332.17	197,817,185.91	1,131,894.44	196,685,291.47
在产品	20,151,284.49	0.00	20,151,284.49	26,284,645.13		26,284,645.13
库存商品	65,194,536.33	6,392,543.38	58,801,992.95	48,614,228.34	1,645,708.51	46,968,519.8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435,781.30	0.00	435,781.30	445,527.62		445,527.62
半成品	26,725,273.02	1,719,192.60	25,006,080.42	17,414,550.81	801,966.26	16,612,584.55
发出商品	9,431,376.37	527,989.61	8,903,386.76	5,533,233.42		5,533,233.42
合计	406,535,069.48	15,536,211.39	390,998,858.09	296,109,371.23	3,579,569.21	292,529,802.0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31,894.44	5,764,591.36				6,896,485.8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645,708.51	4,746,834.87				6,392,543.3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半成品	801,966.26	1,145,260.54		228,034.20		1,719,192.60
发出商品		527,989.61				527,989.61
合计	3,579,569.21	12,184,676.38		228,034.20		15,536,211.3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定期存款		
增值税留抵税额	27,919,071.48	51,864,599.65
待认证进项税	1,711.00	285,343.12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54,239.51	4,003,895.71
待摊费用	1,346,566.69	4,383,634.34
合计	30,621,588.68	60,537,472.82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枣庄睿诺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178,444.46			-10,998,444.46			180,000.00				
小计	11,178,444.46			-10,998,444.46			180,000.00				
合计	11,178,444.46			-10,998,444.46			18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云英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725,627.94						38,725,627.94		33,725,627.94		计划长期持有并非用于交易目的而持有投资
合计	38,725,627.94						38,725,627.94		33,725,627.94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000,622.52	12,410,852.53		103,411,475.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2,764,558.43	5,042,413.80		47,806,972.2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42,764,558.43	5,042,413.80		47,806,972.23
4. 期末余额	48,236,064.09	7,368,438.73		55,604,502.8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561,446.13	1,370,496.69		5,931,942.82
2. 本期增加金额	932,660.72	189,162.59		1,121,823.31
(1) 计提或摊销	932,660.72	189,162.59		1,121,823.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6,214.08	359,347.57		2,325,561.6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1,966,214.08	359,347.57		2,325,561.65
4. 期末余额	3,527,892.77	1,200,311.71		4,728,204.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708,171.32	6,168,127.02		50,876,298.34
2. 期初账面价值	86,439,176.39	11,040,355.84		97,479,532.2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86,362,799.86	320,304,931.0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86,362,799.86	320,304,931.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3,071,657.72	310,225,523.11	2,177,609.04	10,245,957.14	495,720,747.01
2. 本期增加金额	42,764,558.43	53,961,023.38	760,523.68	1,166,483.72	98,652,589.21
(1) 购置		8,662,532.35	760,523.68	1,064,335.72	10,487,391.75
(2) 在建工程转入		45,298,491.03		102,148.00	45,400,639.0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2,764,558.43				42,764,558.43
3. 本期减少金额		8,327.43	861,854.60	127,584.58	997,766.61
(1) 处置或报废		8,327.43	861,854.60	127,584.58	997,766.61
4. 期末余额	215,836,216.15	364,178,219.06	2,076,278.12	11,284,856.28	593,375,569.6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480,907.73	127,773,360.09	1,504,962.11	7,426,948.64	175,186,178.57
2. 本期增加金额	6,901,719.97	23,858,064.39	201,477.34	1,601,196.39	32,562,458.09
(1) 计提	4,935,505.89	23,858,064.39	201,477.34	1,601,196.39	30,596,244.01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966,214.08				1,966,214.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920.74	835,998.96	127,584.58	965,504.28
(1) 处置或报废		1,920.74	835,998.96	127,584.58	965,504.28
4. 期末余额	45,382,627.70	151,629,503.74	870,440.49	8,900,560.45	206,783,132.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29,637.37			229,637.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29,637.37			229,637.3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0,453,588.45	212,319,077.95	1,205,837.63	2,384,295.83	386,362,799.86
2. 期初账面价值	134,590,749.99	182,222,525.65	672,646.93	2,819,008.50	320,304,931.0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生产设备	12,520,753.99	9,382,704.57	229,637.38	2,908,412.04	
办公设备	1,976.07	1,976.07			
合计	12,522,730.06	9,384,680.64	229,637.38	2,908,412.04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1,026,578.63
生产设备	241,613.7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46,978,009.44	239,541,390.04
工程物资		
合计	246,978,009.44	239,541,390.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梦显产线建设	223,965,789.09		223,965,789.09	196,835,510.49		196,835,510.49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模组项目二期	13,828,761.87		13,828,761.87			
OLED 有机发光显示器生产项目	2,796,272.33		2,796,272.33			
梦显模具开发	2,678,871.66		2,678,871.66	2,678,871.66		2,678,871.66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模组项目一期	2,219,218.62		2,219,218.62	37,949,312.31		37,949,312.31
昆山产线建设	1,489,095.87		1,489,095.87	1,360,220.20		1,360,220.20
其他				717,475.38		717,475.38
合计	246,978,009.44		246,978,009.44	239,541,390.04		239,541,390.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梦显产线建设	300,000,000.00	196,835,510.49	32,116,245.52	3,787,408.79	1,198,558.13	223,965,789.09	81.07	81.07	6,160,269.94	3,344,457.67	3.90	自筹、募集资金、抵押借款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模组项目二期	68,754,000.00		13,828,761.87			13,828,761.87	20.11	20.11				自筹资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模组项目一期	184,520,000.00	37,949,312.31	6,330,943.67	39,158,362.97	2,902,674.39	2,219,218.62	93.80	93.80	7,893,467.32	132,208.24	4.85	自筹资金、抵押借款
合计	553,274,000.00	234,784,822.80	52,275,951.06	42,945,771.76	4,101,232.52	240,013,769.58	/	/	14,053,737.26	3,476,665.9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891,916.66	33,891,91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3,279.96	1,813,279.96
— 新增租赁	1,813,279.96	1,813,279.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760,285.28	1,760,285.28
— 处置	1,760,285.28	1,760,285.28
4. 期末余额	33,944,911.34	33,944,911.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597,310.92	7,597,310.92
2. 本期增加金额	4,183,233.89	4,183,233.89
(1) 计提	4,183,233.89	4,183,233.89
3. 本期减少金额	950,949.41	950,949.41
(1) 处置	950,949.41	950,949.41
4. 期末余额	10,829,595.40	10,829,595.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115,315.94	23,115,315.94
2. 期初账面价值	26,294,605.74	26,294,605.7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487,617.47	10,552,670.72		6,793,779.15	46,834,067.34
2. 本期增加金额	5,042,413.80			309,719.49	5,352,133.29
(1) 购置				309,719.49	309,719.4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042,413.80				5,042,413.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4,530,031.27	10,552,670.72		7,103,498.64	52,186,200.6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87,667.08	9,072,449.82		2,007,837.18	16,767,954.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8,285.95	1,055,267.04		976,307.52	3,219,860.51
(1) 计提	828,938.38	1,055,267.04		976,307.52	2,860,512.94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59,347.57				359,347.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875,953.03	10,127,716.86		2,984,144.70	19,987,814.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654,078.24	424,953.86		4,119,353.94	32,198,386.04
2. 期初账面价值	23,799,950.39	1,480,220.90		4,785,941.97	30,066,113.2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无尘室改造工程	35,196,976.47	10,247,879.48	5,564,586.66		39,880,269.29
开模及模具费	11,465,941.43	5,058,767.68	4,054,400.32		12,470,308.79
其他装修改造	2,893,501.22	4,735,060.85	1,238,080.15		6,390,481.92
昆山产线建设-前段设备改造	3,185,204.55		721,178.40		2,464,026.15
合计	52,741,623.67	20,041,708.01	11,578,245.53		61,205,086.1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360,860.00	3,602,039.52	5,173,669.01	873,960.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10,380.55	339,803.44	2,852,690.90	177,902.56
可抵扣亏损	175,756,053.72	38,276,394.48	134,849,355.30	33,225,490.93
政府补助	46,848,940.74	7,854,041.11	51,684,541.67	8,639,381.26
租赁负债	24,629,589.18	4,466,947.02	26,254,045.96	4,685,586.91
预计负债	2,678,358.39	401,753.76	1,585,229.21	237,784.38
合计	274,684,182.58	54,940,979.33	222,399,532.05	47,840,106.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725,627.94	5,058,844.19	33,725,627.94	5,058,844.1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698.63	2,054.79		
使用权资产	23,115,315.94	4,081,491.06	26,294,605.74	4,664,234.7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341.10	2,451.17		
合计	56,870,983.61	9,144,841.21	60,020,233.68	9,723,078.9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61,531.04	50,879,448.29	4,616,996.56	43,223,110.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61,531.04	5,083,310.17	4,616,996.56	5,106,082.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023,117.82	969,133.13
可抵扣亏损	136,692,691.72	46,646,980.21
合计	144,715,809.54	47,616,113.3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15,580,946.20	15,580,946.20	
2027 年	29,043,548.31	31,066,034.01	
2028 年及以后年度	92,068,197.21		
合计	136,692,691.72	46,646,980.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7,640,404.82		7,640,404.82	1,196,350.06		1,196,350.06
合计	7,640,404.82		7,640,404.82	1,196,350.06		1,196,350.06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903.42	4,903.42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39,223.76	739,223.76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应	8,719,643.67	8,719,643.67	质	为	343,600.00	343,600.00	质	为

收票据			押	票据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押	票据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应收票据	565,807.16	565,807.16	质押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5,334,066.55	45,334,066.55	质押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63,161,338.66	135,484,647.10	抵押	抵押借款	118,715,364.30	101,599,788.59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1,767,979.39	10,644,672.15	抵押	抵押借款	6,611,447.25	6,160,666.71	抵押	抵押借款
在建					1,681,415.93	1,681,415.93	抵押	抵押

工程								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49,837,218.26	46,403,009.91	抵押	抵押借款	97,758,308.83	93,007,105.34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234,056,890.56	201,822,683.41	/	/	271,183,426.62	248,865,866.88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4,617,500.00
抵押借款	8,758,555.56	30,023,447.18
保证借款	179,551,716.67	130,562,277.78
信用借款	125,714,827.79	243,393,650.02
合计	314,025,100.02	448,596,874.9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本公司之子公司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用于经营周转。借款方式为抵押借款，以苏（2020）昆山市不动产权第 3061335 号房产作为抵押物签订昆农商银高抵字（2021）第 0352705 号的抵押合同，本次抵押为剩余价值抵押，本次抵押金额为伍仟万元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8,750,000.00 元，利息 8,555.56 元。

2、本公司 2023 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市分行签订编号为佛堂 2023 人保 006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编号为佛堂 2023 人借 0065、佛堂 2023 人借 0118、佛堂 2023 人借 013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49,360,000.00 元，利息 41,494.44 元。

2、本公司 2023 年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 07900BY23C6N98C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编号为 07900LK23C6JFD3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10,000,000.00 元，利息 8,888.89 元。

3、本公司 2023 年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订 3210052023001773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编号为 32010120230027100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玖仟伍佰伍拾万元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40,000,000.00 元，利息 55,365.08 元。

4、本公司 2021 年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订 3210052021001201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编号为 3201012023004037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玖仟伍佰伍拾万元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30,000,000.00 元，利息 41,523.81 元。

5、本公司 2023 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 ZB890720230000001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编号为 89072023280428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30,000,000.00 元，利息 26,666.67 元。

6、本公司 2023 年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 2023 苏银最保字第 KS14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编号为 32010120230027100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20,000,000.00 元，利息 17,777.78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0,884,355.62	11,394,626.68
合计	20,884,355.62	11,394,626.6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1,969,727.02	111,314,079.07
工程及设备款	48,596,650.09	65,521,501.27
其他款项	8,548,344.96	3,505,117.05
合计	149,114,722.07	180,340,697.3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6,990,000.00	尚未结算
第二名	6,360,264.60	尚未结算
合计	13,350,264.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432,057.90	1,058,851.31
预收电费	1,048.22	1,048.22
合计	433,106.12	1,059,899.5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PMOLED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货款	3,126,827.83	4,364,083.70
硅基OLED销售货款	1,409,380.56	1,046,659.04

电子纸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 货款	422,337.43	88,898.62
合计	4,958,545.82	5,499,641.3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622,487.17	118,531,162.23	124,293,130.39	12,860,519.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0,951.46	7,258,069.56	7,370,876.47	188,144.55
三、辞退福利		2,729,421.00	2,729,421.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923,438.63	128,518,652.79	134,393,427.86	13,048,663.5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38,623.44	102,986,102.04	108,650,123.88	12,174,601.60
二、职工福利费		5,399,018.61	5,399,018.61	
三、社会保险费	182,427.72	3,575,908.09	3,656,059.14	102,276.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5,476.34	3,132,327.29	3,209,606.18	98,197.45
工伤保险费	4,189.62	201,360.86	203,052.59	2,497.89
生育保险费	2,761.76	242,219.94	243,400.37	1,581.33
四、住房公积金	533,036.36	5,406,563.71	5,479,037.07	460,56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87.65	762,475.23	756,120.70	9,342.1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费	65,412.00	401,094.55	352,770.99	113,735.56
合计	18,622,487.17	118,531,162.23	124,293,130.39	12,860,519.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0,702.86	7,029,212.62	7,138,035.28	181,880.20
2、失业保险费	10,248.60	228,856.94	232,841.19	6,264.3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00,951.46	7,258,069.56	7,370,876.47	188,144.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82,129.0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19,200.39	3,726,000.07
个人所得税	504,380.37	659,075.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518.50	42,205.29
房产税	767,566.31	780,092.12
土地使用税	130,267.40	54,067.02
印花税	130,253.42	306,631.04
教育费附加	36,650.78	18,087.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433.85	12,058.67
环境保护税	2,777.46	804.82
合计	2,583,177.50	5,599,022.3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20,214.65	28,506,586.03
合计	7,520,214.65	28,506,586.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中介费		23,018,867.92
预提费用	5,628,552.68	2,996,486.68
押金保证金	1,410,832.38	1,555,272.74
往来款	27,380.00	707,449.56
代垫社保款	78,880.00	136,890.75
应付职工款项	374,569.59	91,618.38
合计	7,520,214.65	28,506,586.03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501,445.33	27,612,884.76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40,670.47	4,408,475.75

合计	47,442,115.80	32,021,360.51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其中信用借款 28,769,012.51 元，抵押借款 12,732,432.82 元。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294,691.26	253,581.80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 票	565,807.16	1,599,331.66
长期借款利息	138,161.01	223,688.96
合计	998,659.43	2,076,602.4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18,204,562.50	130,922,737.5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6,540,000.00
合计	118,204,562.50	167,462,737.5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本公司之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获取项目建设贷款，以公司生产设备为抵押物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1) 本公司之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订 32100220200116954 号抵押合同，为 32010420200000850 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主债权种类为人民币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110,000,000.00 元。

2) 本公司 2020 年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订 32100120200108666 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编号为 32010420200000850 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10,000,000.00 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50,922,737.50 元，其中本金 38,204,562.50 元列报为“长期借款”，利息 42,827.67 元列报为“其他流动负债”，2023 年计划还款 12,718,175.00 元及 14,257.82 元利息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本公司之子公司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昆山梦显”）因“硅基 OLED 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项目开发在建设需要，2021 年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以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0612920210303001 的人民币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方式为抵押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80,000,000.00 元列报为“长期借款”，利息 95,333.34 元列报为“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8,569,539.17	31,479,074.3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939,949.99	5,225,028.39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40,670.47	4,408,475.75
合计	18,688,918.71	21,845,570.2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1,585,229.21	2,678,358.39	计提形成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585,229.21	2,678,358.3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184,541.67	11,178,269.00	9,919,251.15	53,443,559.52	拨款形成
合计	52,184,541.67	11,178,269.00	9,919,251.15	53,443,559.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义乌前沿小尺寸显示器产业化项目扶持资金	41,822,273.52	3,806,944.00	7,879,898.77	37,749,318.75	拨款形成
硅基 OLED 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4,517,000.00	4,040,000.00		8,557,000.00	拨款形成
(省级)显示触控一体化高性能 OLED 显示屏的研发及产业化	4,350,000.00		600,000.00	3,750,000.00	拨款形成
苏州市新型研发机构新建项目		2,800,000.00	495,381.22	2,304,618.78	拨款形成
(市级)显示触控一体化高性能 OLED 显示屏的研发及产业化	532,594.65		99,999.96	432,594.69	拨款形成
双创人才津贴	5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拨款形成
双千计划	462,673.50		227,483.18	235,190.32	拨款形成
近零功耗彩色电子纸显示项目政府补助		531,325.00	366,488.02	164,836.98	拨款形成
合计	52,184,541.67	11,178,269.00	9,919,251.15	53,443,559.52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65,220,894.86			665,220,894.86
其他资本公积	1,990,826.03			1,990,826.03
合计	667,211,720.89			667,211,720.8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28,666,783.75							28,666,783.75
其中：重新 计量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								
权益法下 不能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28,666,783.75							28,666,783.75
企业自身 信用风险公 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666,783.75							28,666,783.7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053,208.86			16,053,208.8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053,208.86			16,053,208.8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2,599,056.77	61,450,261.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59,416.5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2,599,056.77	61,290,845.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933,433.87	55,887,083.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78,872.2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7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034,377.10	112,599,056.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59,416.5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7,923,797.17	632,126,891.00	1,005,129,404.88	829,561,708.43
其他业务	23,151,663.57	9,112,255.35	39,063,895.28	23,024,693.33
合计	661,075,460.74	641,239,146.35	1,044,193,300.16	852,586,401.76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66,107.55		104,419.3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411.87		3,906.3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65	/	3.74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315.17	材料销售、出租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3,906.39	材料销售、出租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96.70	贸易业务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411.87		3,906.39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业务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63,695.68		100,512.94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4,683.00	777,339.47
教育费附加	267,721.29	333,145.46
资源税		
房产税	3,024,208.45	3,145,134.79
土地使用税	487,735.48	266,269.90
车船使用税	2,670.00	1,920.00
印花税	585,199.00	450,417.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8,480.83	222,097.00
环境保护税	6,077.07	3,246.43
合计	5,176,775.12	5,199,570.2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89,831.48	9,646,453.28
市场推广费	3,849,057.01	3,047,581.30

差旅交通	1,808,513.98	1,028,818.56
业务招待费	1,805,141.95	1,614,050.46
租赁、物业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623,372.88	756,727.58
办公费	437,356.97	407,053.16
保险费用	231,256.49	280,850.56
咨询服务费	199,310.72	
折旧摊销	124,064.52	147,212.69
其他	32,212.76	93,424.51
合计	19,600,118.76	17,022,172.1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892,116.59	19,621,257.20
咨询服务费	4,915,884.98	3,424,510.10
折旧摊销	3,795,376.81	2,972,921.68
业务招待费	2,372,903.21	1,809,042.20
办公费	2,349,690.56	2,229,952.00
租赁、物业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1,991,357.93	3,625,770.88
差旅交通	1,280,601.12	784,139.30
维修保养费	962,786.87	1,067,064.80
市场推广费	305,660.91	1,132.08
保险费用	214,279.18	195,117.79
能源动力费	205,114.13	
其他	1,209,055.09	1,330,325.71
合计	41,494,827.38	37,061,233.7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400,360.46	47,232,545.87
材料费用	12,938,938.46	21,033,634.49
折旧摊销	8,839,518.04	6,469,955.15
模具治具费	8,893,338.62	5,398,000.62
能源动力费	4,466,570.68	6,409,710.51
专利许可费	2,180,501.80	1,914,938.13
专利费	1,597,311.64	1,298,195.41
租赁、物业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1,113,154.86	1,140,035.16
技术服务及开发费	824,394.47	245,013.21
差旅交通	650,934.47	450,671.28

办公费	405,796.92	539,079.48
维修保养费	377,237.26	
业务招待费	208,177.75	220,384.51
咨询服务费	133,458.77	
储运费	45,539.56	53,027.21
其他	74,088.78	370,256.07
合计	86,149,322.54	92,775,447.1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583,927.85	19,251,803.1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360,103.20	1,539,747.96
减：利息收入	2,424,947.89	350,634.44
汇兑损益	-33,705.62	1,406,019.03
其他	233,993.63	183,369.10
合计	11,359,267.97	20,490,556.8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183,241.38	28,919,763.50
进项税加计抵减	718,997.8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91,586.50	83,373.13
合计	22,993,825.75	29,003,136.63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98,444.46	-339,079.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28,913.84	1,321,266.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贴现息	-3,623,311.72	-5,043,358.46
合计	-7,892,842.34	-4,061,171.9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7,602.7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87,602.7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889,762.52	-38,279.2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153.8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9,889,762.52	-9,125.4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956,642.18	740,768.4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1,956,642.18	740,768.4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10,088.05	30,237.15
合计	110,088.05	30,237.15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的款项	138,783.17	50,000.00	138,783.17
处置废品利得	25,847.78	12,928.31	25,847.78
罚款收入	893.83	3,893.81	893.83
其他	97,420.00	116,293.68	97,420.00
合计	262,944.78	183,115.80	262,944.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406.69	12,762.46	6,406.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406.69	12,762.46	6,406.6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无法收回的款项	210,138.97		210,138.97
滞纳金	34,640.77	5,754.81	34,640.77
质量扣款及返工支出	31,401.43	30,917.38	31,401.43
其他	176,970.65	12.15	176,970.65
合计	459,558.51	49,446.80	459,558.5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2,874.89	9,389,388.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79,110.14	-11,696,305.82
合计	-7,596,235.25	-2,306,916.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0,688,341.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603,251.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60,306.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95,627.9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49,766.6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300,100.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308,304.07
税法规定的其他可扣除项目的影响	-16,788,754.82
其他	2,277.73
所得税费用	-7,596,235.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能源服务及租赁收入	4,262,500.28	9,530,485.37
政府补助收入	25,027,349.99	34,202,461.15
经营性往来	10,831,799.33	1,855,301.22
收到所得税退税	5,807,819.92	
收到押金及保证金	1,303,879.64	5,890,941.57
合计	47,233,349.16	51,479,189.3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49,746,506.46	40,531,487.41
支付押金保证金	1,382,482.00	4,432,345.67
经营租赁支出	427,952.28	1,727,798.96
手续费支出	219,990.55	170,471.02

其他	636,388.96	999,956.03
合计	52,413,320.25	47,862,059.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	2,321,978,683.83	739,643,618.08
理财利息	6,817,926.48	1,322,495.41
合计	2,328,796,610.31	740,966,113.49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设备	61,927,497.06	47,314,863.91
购买理财	2,396,978,683.83	739,643,618.08
合计	2,458,906,180.89	786,958,481.99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52,113,515.04	44,394,932.75
票据保证金	739,223.70	
合计	52,852,738.74	44,394,932.7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24,400,000.00	5,209,500.00
支付的租赁负债	3,934,186.72	5,710,127.20
合计	28,334,186.72	10,919,627.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48,596,874.98	318,710,000.00	9,340,600.58	418,004,875.54	44,617,500.00	314,025,100.02
长期借款	167,462,737.50	-	-	35,378,175.00	13,880,000.00	118,204,562.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021,360.51	636,090.43	18,713,930.74	3,926,389.50	2,876.38	47,442,115.80
其他流动负债	223,688.96	-	6,949,842.95	7,035,370.90	-	138,161.01
租赁负债	21,845,570.21	1,200,310.62	-	7,797.22	4,349,164.90	18,688,918.71
合计	670,150,232.16	320,546,401.05	35,004,374.27	464,352,608.16	62,849,541.28	498,498,858.0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3,092,106.36	45,720,812.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56,642.18	740,768.47
信用减值损失	9,889,762.52	9,125.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718,067.32	26,148,104.23
使用权资产摊销	4,183,233.89	4,176,723.04
无形资产摊销	2,860,512.94	2,422,710.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78,245.53	9,387,304.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088.05	-30,237.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06.69	12,762.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602.7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978,178.48	23,222,985.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92,842.34	4,061,17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56,337.94	-11,533,999.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772.20	-153,983.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425,698.25	-62,154,712.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161,867.42	-54,830,113.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225,217.16	-17,735,801.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394,063.39	-30,536,379.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9,115,935.39	896,279,817.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6,279,817.90	164,724,270.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7,163,882.51	731,555,546.9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9,115,935.39	896,279,817.9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9,115,935.39	896,279,817.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115,935.39	896,279,817.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募集资金专户	295,030,610.84	仅限制使用范围，可随时支付
贷款专户	3,041,305.46	仅限制使用范围，可随时支付
合计	298,071,916.30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4,903.42	739,223.76	支取受限
合计	4,903.42	739,223.7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3,084,614.43
其中：美元	3,259,295.81	7.0827	23,084,614.43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9,637,016.76
其中：美元	1,360,641.67	7.0827	9,637,016.7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40,662,469.10
其中：美元	5,707,018.86	7.0827	40,421,102.48
日元	4,808,100.00	0.0502	241,366.62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46,269.53	2,072,564.49
合计	446,269.53	2,072,564.49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4,362,139.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13,736,245.64	
合计	13,736,245.6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3,073,947.29	16,183,989.41
第二年	7,914,481.77	12,547,832.44
第三年	4,365,353.35	5,890,557.58
第四年	1,764,693.57	2,546,144.59
第五年	414,649.18	474,677.17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总额	27,533,125.16	37,643,201.19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400,360.46	47,232,545.87
材料费用	12,938,938.46	21,033,634.49
折旧摊销	8,839,518.04	6,469,955.15
模具治具费	8,893,338.62	5,398,000.62
能源动力费	4,466,570.68	6,409,710.51
专利许可费	2,180,501.80	1,914,938.13
专利费	1,597,311.64	1,298,195.41
租赁、物业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1,113,154.86	1,140,035.16

技术服务及开发费	824,394.47	245,013.21
差旅交通	650,934.47	450,671.28
办公费	405,796.92	539,079.48
维修保养费	377,237.26	
业务招待费	208,177.75	220,384.51
咨询服务费	133,458.77	
储运费	45,539.56	53,027.21
其他	74,088.78	370,256.07
合计	86,149,322.54	92,775,447.1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6,149,322.54	92,775,447.1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减少：

义乌清越莘连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注销。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九江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	1000万人民币	江西省九江市	制造业	80.00		投资设立
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昆山市	36000万人民币	江苏省昆山市	制造业	58.3333		投资设立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15000万人民币	浙江省义乌市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义乌清越光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	11000万人民币	浙江省义乌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昆山工研院半导体显示研究院有限公司(1)	江苏省昆山市	6250万人民币	江苏省昆山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5.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昆山工研院半导体显示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60.00%的子公司,公司对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8.3333%,故公司对昆山工研院半导体显示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 35.0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1.6667	-23,835,497.34		132,599,398.8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6,751,217.71	438,094,287.85	574,845,505.56	186,564,721.47	91,111,618.78	277,676,340.25	231,918,563.67	415,777,940.36	647,696,504.03	219,388,790.91	85,017,000.00	304,405,790.9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887,034.07	-46,121,547.81	-46,121,547.81	-41,653,968.44	18,002,079.79	-22,662,730.20	-22,662,730.20	-20,011,586.60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枣庄市	山东省枣庄市	制造业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007,017.05	90,414,943.44
非流动资产	62,438,303.44	77,276,656.93

资产合计	78,445,320.49	167,691,600.37
流动负债	231,073,751.05	103,035,801.62
非流动负债	4,228,986.69	8,763,576.45
负债合计	235,302,737.74	111,799,378.0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6,857,417.25	55,892,222.3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371,483.45	11,178,444.4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178,444.4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9,731,176.38	224,294,451.02
净利润	-211,945,700.93	-1,695,397.2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1,945,700.93	-1,695,397.2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8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2,184,541.67	11,178,269.00		9,919,251.15		53,443,559.52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2,184,541.67	11,178,269.00		9,919,251.15		53,443,559.52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6,168,851.18	833,953.73
与收益相关	17,579,138.95	28,569,240.33
合计	23,747,990.13	29,403,194.06

其他说明:

	金额	原因
本期退回的政府补助	250,000.00	补助人员 2019 年从公司离职, 对应补助退回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19,850,449.61					319,850,449.61	314,025,100.02
应付票据		20,884,355.62					20,884,355.62	20,884,355.62
应付账款		149,114,722.07					149,114,722.07	149,114,722.07
其他应付款		7,520,214.65					7,520,214.65	7,520,214.65
租赁负债			4,582,752.83	13,194,115.61	3,669,159.55		21,446,027.99	18,688,918.71
长期借款			83,120,000.00	86,818,532.50			169,938,532.50	118,204,562.5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49,175,370.26					49,175,370.26	47,442,115.80
其他流动负债		703,968.17					703,968.17	998,659.43
合计		547,249,080.38	87,702,752.83	100,012,648.11	3,669,159.55		738,633,640.87	676,878,648.8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457,125,402.50					457,125,402.50	448,596,874.98
应付票据		11,394,626.68					11,394,626.68	11,394,626.68
应付账款		180,340,697.39					180,340,697.39	180,340,697.39
其他应付款		28,506,586.03					28,506,586.03	28,506,586.03
租赁负债			4,428,049.38	12,964,219.12	7,976,057.32		25,368,325.81	21,845,570.21
长期借款			7,768,941.72	55,850,933.39	128,216,655.85		191,836,530.96	167,462,737.5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34,311,299.89					34,311,299.89	32,021,360.51
其他流动负债		1,823,020.62					1,823,020.62	2,076,602.42
合计		713,501,633.11	12,196,991.10	68,815,152.51	136,192,713.17		930,706,489.88	892,245,055.72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银行借款为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利率为基于LPR的浮动利率，整体利率风险较低。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3,084,614.43		23,084,614.43	7,168,069.74	1,943.83	7,170,013.57
应收账款	9,637,016.76		9,637,016.76	5,995,757.14		5,995,757.14
小计	32,721,631.19		32,721,631.19	13,163,826.88	1,943.83	13,165,770.71
应付账款	39,739,180.12	241,366.62	39,980,546.74	66,693,010.29	272,306.76	66,965,317.05
小计	39,739,180.12	241,366.62	39,980,546.74	66,693,010.29	272,306.76	66,965,317.05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上升 5%	350,877.45	2,676,459.17
下降 5%	-350,877.45	-2,676,459.17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或背书	未到期背书/贴现的应收票据	565,807.16	未终止确认	尚未转移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或背书	未到期背书/贴现的应收款项融资	280,540,844.12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281,106,651.28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或背书	280,540,844.12	-3,623,311.72
合计	/	280,540,844.12	-3,623,311.72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87,602.74		75,087,602.7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087,602.74		75,087,602.74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结构性存款		75,087,602.74		75,087,602.74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725,627.94	38,725,627.94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844,429.70	1,844,429.7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5,087,602.74	40,570,057.64	115,657,660.3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持有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结构性存款，期末根据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或业绩基准利率调整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票据，持有意图为背书，且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等同于公允价值。

（2）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持有的深圳云英谷科技有限公司的 0.4722% 股权，该公司为非上市公司，以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最新的外部股东入股价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应收款项融资	122,578.46			-3,623,311.72		500,653,737.15		495,308,574.19		1,844,429.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725,627.94									38,725,627.94	
合计	38,848,206.40			-3,623,311.72		500,653,737.15		495,308,574.19		40,570,057.64	
其中：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3,623,311.72							
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昆山和高	昆山市	网络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非行政许可的商务信息咨询。	10,003.5328 万元	37.8948	37.894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高裕弟通过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37.8948% 的股份，通过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0429% 的股份，通过广发原驰·清越科技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 0.0339%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9.9716%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高裕弟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枣庄睿诺光电信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枣庄市宏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亲属
江门亿都半导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信冠国际有限公司、冠京控股有限公司之母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944,450.11	15,000,000	否	9,632,236.99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29,203.53	1,500,000	否	922,514.18
枣庄市宏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41,56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5,128.07	17,400.54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6,929.75	32,934.06
江门亿都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167.0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枣庄睿诺光电信 息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3,742.27	37,168.74
枣庄睿诺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	41,614.68	41,614.68
枣庄睿诺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390,675.60	390,675.6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0/11/6	2027/5/5	否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4,500,000.00	2021/5/20	2024/5/19	否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5/24	2025/5/23	否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6/27	2024/6/27	否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5,500,000.00	2023/8/28	2026/8/27	否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5/29	2026/5/29	否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5/31	2024/5/31	否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8/31	2023/5/6	是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5/16	2023/5/16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出售		3,123.89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6.91	793.8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枣庄睿诺光电信息有限公司			9,416.55	
应收账款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0,531.39		77,940.2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01,936.69	1,179,629.46
预收款项	枣庄睿诺光电信息有限公司	2,167.23	
合同负债	枣庄睿诺光电信息有限公司		1,917.90
其他流动负债	枣庄睿诺光电信息有限公司		249.33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如下：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940,558.33
机器设备	57,268,860.56
软件	350,000.00
合计	58,559,418.89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宁波海关关注的进口电子纸母片的海关税则编码、特许权使用费事项

2023年11月14日，本公司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清越”）收到宁波栎社海关发送的《稽查通知书》，稽查范围是义乌清越在2020年11月16日至2023年11月15日期间进口货物申报情况的真实性和合法性。目前宁波栎社海关正针对义乌清越进口电子纸母片产品申报的海关税则编码准确性，以及其对外支付的相关“权利金”是否属于应税特许权使用费而须纳入进口货物完税价格这两个事宜进行调查。该调查对义乌清越的潜在影响包括后续可能需要补缴相关进口关税、进口增值税及缴纳滞纳金。

义乌清越正全力积极配合调查，并与海关等相关部门保持沟通。截至报告披露之日，尚无正式的稽查结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对联营企业增资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对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投资人民币 848 万元，认购枣庄睿诺 800 万元注册资本，增资后公司合计持有枣庄睿诺 33.3333% 的股权，增资完成后枣庄睿诺仍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影响公司合并范围。2024 年 1 月 3 日，已支付对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款 848 万元，2024 年 1 月 19 日，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工商变更已完成。

(2) 部分募投项目由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变更为向控股子公司增资

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由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变更为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实施的议案》，本公司已向募投项目“硅基 OLED 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实施主体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累计提供募集资金借款 15,000 万元用以实施募投项目，同意将前述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借款调整为增资款。本次增资完成后，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36,000.00 万元变更为 46,911.52 万元，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58.3333% 增加至 68.0249%，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3) 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本公司 2024 年 2 月 20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 1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85%。该议案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行。

(4) 清越科技参股公司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涉及合同诈骗事项

2024 年 3 月 20 日，清越科技发布重大舆情公告：参股公司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其全资子公司枣庄睿诺光电信息有限公司涉及到与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安徽晶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与江苏鑫迈迪电子有限公司的一起可能存在的合同诈骗案件，目前安徽晶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已向安庆市公安局宜秀分局报案并收到《立案通知书》，截至报告披露之日，立案后的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结果尚未确定。

(5)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第八次董事会会议通过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行。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 PMOLED 显示模组，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清越科技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清越”）于 2023 年 2 月收到国家税务总局金华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以下简称“金华第二稽查局”）下发《税务事项通知书》，要求义乌清越就纳税义务履行情况开展自查。经自查，义乌清越发现在“内-外-内”综保区出口业务中，提交的相关出口退税文件与《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规定要求存在一定差异。经与金华第二稽查局沟通，同意义乌清越进行自查整改，在 2023 年 5 月通过增值税留底抵欠税款方式缴纳税款 4,441.99 万元，金华第二稽查局对该事项未予罚款及征收滞纳金。上述事项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0,939,119.24	138,334,056.69
1 年以内小计	100,939,119.24	138,334,056.69
1 至 2 年	1,184,615.54	2,836.20
2 至 3 年	2,836.20	98,282.3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8,282.32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2,224,853.30	138,435,175.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224,853.30	100.00	9,932,681.99	9.72	92,292,171.31	138,435,175.21	100.00	664,573.07	0.48	137,770,602.14
其中：										
逾期信息组合	60,535,766.60	59.22	9,932,681.99	16.41	50,603,084.61	80,745,330.57	58.33	664,573.07	0.82	80,080,757.5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1,689,086.70	40.78			41,689,086.70	57,689,844.64	41.67			57,689,844.64
合计	102,224,853.30	/	9,932,681.99	/	92,292,171.31	138,435,175.21	/	664,573.07	/	137,770,602.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逾期信息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40,103,514.46		
逾期 1 至 30 天	7,238,065.49	723,806.55	10.00
逾期 31 至 60 天	3,811,572.28	762,314.46	20.00
逾期 61 至 90 天	298,586.42	89,575.93	30.00
逾期 91 至 120 天	35,613.85	17,806.93	50.00
逾期 121 至 150 天	1,623,986.27	1,136,790.39	70.00
逾期 151 至 180 天	2,220,401.00	1,998,360.90	90.00
逾期 181 天以上	5,204,026.83	5,204,026.83	100.00
合计	60,535,766.60	9,932,681.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逾期信息组合	664,573.07	9,429,489.80	161,380.88			9,932,681.99
合计	664,573.07	9,429,489.80	161,380.88			9,932,681.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8,100,373.45		28,100,373.45	27.48	
第二名	27,950,415.36		27,950,415.36	27.34	1,260,509.15
第三名	11,583,539.31		11,583,539.31	11.33	
第四名	6,896,316.18		6,896,316.18	6.75	6,125,710.92
第五名	4,615,832.42		4,615,832.42	4.52	
合计	79,146,476.72		79,146,476.72	77.42	7,386,220.0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26,027.4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1,690,026.74	154,252,411.58
合计	151,916,054.14	154,252,411.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结构性存款	226,027.40	
合计	226,027.4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69,465.90	153,450,254.28
1 年以内小计	1,269,465.90	153,450,254.28
1 至 2 年	150,306,048.00	95,185.18
2 至 3 年	1,500.00	16,884.1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844.90	178,487.94
4 至 5 年	86,567.94	500,200.00
5 年以上	11,600.00	11,400.00
合计	151,690,026.74	154,252,411.5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	151,145,315.00	153,091,008.69
押金备用金	185,423.74	805,361.74
往来款	359,288.00	356,041.15
合计	151,690,026.74	154,252,411.5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1,426,398.00	99.82	关联方借 款及往来 款	0-2年	
第二名	44,000.00	0.03	押金	4-5年	
第三名	42,656.00	0.03	往来款	1年以内	
第四名	29,055.92	0.02	押金	0-5年	
第五名	24,965.00	0.02	押金	1-2年	
合计	151,567,074.92	99.92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 投资	482,908,761.52		482,908,761.52	382,908,761.52		382,908,761.5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178,444.46		11,178,444.46
合计	482,908,761.52		482,908,761.52	394,087,205.98		394,087,205.9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九江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4,908,761.52			214,908,761.52		
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义乌清越光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合计	382,908,761.52	100,000,000.00		482,908,761.5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178,444.46			-10,998,444.46			180,000.00				

小计	11,178,444.46			-10,998,444.46			180,000.00				
合计	11,178,444.46			-10,998,444.46			180,0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6,724,330.28	115,685,180.47	283,425,902.90	197,294,786.87
其他业务	11,574,749.17	7,320,537.30	70,050,034.20	67,182,737.21
合计	168,299,079.45	123,005,717.76	353,475,937.10	264,477,524.0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998,444.46	-339,079.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13,626.06	335,221.1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对外提供借款取得的投资收益	5,477,822.30	6,717,209.49
合计	-2,306,996.10	6,713,351.1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681.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61,499.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816,516.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207.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1,586.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26,228.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2,050.92	
合计	15,204,797.0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义乌前沿小尺寸显示器产业化项目扶持资金	7,879,898.77	与公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3,531,802.00	与公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2	-0.2621	-0.26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9	-0.2959	-0.295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高裕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